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TOPB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TOPbi 淘帝  
股票代碼：2929

# 2014 年報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編制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topbi.com.tw>

刊印日期：2015年5月6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姓名：王冠華

職稱：財務長

電話：(02)2793-8077

電子信箱：martin.wang@topbi.cn

代 理 發 言 人

姓名：陳建瑋

職稱：稽核主管

電話：(02)2793-8077

電子信箱：david.chen@topbi.cn

二、中華民國境內指定訴訟及非訟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姓名：王冠華

職稱：財務長

電話：(02)2793-8077

電子信箱：martin.wang@topbi.cn

三、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Scotia Centre,4thFloor,P.O.Box 2804,George Town,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電話：(86)591-8381-2057

辦事處：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 97 號 2 樓

電話：(02)2793-8077

#### 四、董事會名單：

2015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國籍	主要經歷
董事長	周訓財	香港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楊鵬旭	中國大陸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總裁兼首席執行官
董事	吳冬鳳	中國大陸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行政中心總監
董事	陳曉虹	中華民國	台灣中諾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獨立董事	黃逸宗	中華民國	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部
獨立董事	蔡佳宏	中華民國	明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獨立董事	陳東生	中國大陸	閩江學院紡織服裝研究所所長

#### 五、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地址：臺北市敦化南路2段97號B2

電話：(02)2702-3999

#### 六、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施景彬、卓明信會計師

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 七、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 八、公司網址：<http://www.topbi.com.tw/>

## 年報目錄

<u>項次</u>	<u>頁次</u>
<b>壹、致股東報告書</b> .....	1
一、2014年營業結果.....	1
(一)上年度計畫之實施成果.....	1
(二)預算執行情形.....	1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四)研究發展狀況.....	2
二、2015年營業計畫概要.....	3
(一)公司當年度經營方針.....	3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3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3
<b>貳、公司簡介</b> .....	5
一、設立日期及集團簡介.....	5
二、公司沿革.....	7
<b>參、公司治理報告</b> .....	8
一、組織系統.....	8
(一)組織結構.....	8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9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3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9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2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1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者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24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26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28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30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30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31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33
(十一)最近年度(2014)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33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34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	3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	35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	35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	36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	36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	36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	3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36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	36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 .....	37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質押資訊 .....	3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3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39
<b>肆、募資情形</b> .....	40
一、資本及股份 .....	40
(一)股本來源 .....	40
(二)股東結構 .....	41
(三)股權分散情形 .....	41
(四)主要股東名單 .....	4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	43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45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	45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46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	4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4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4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4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47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47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47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	47
<b>伍、營運概況</b> .....	48
一、業務內容 .....	48
(一)業務範圍 .....	48
(二)產業概況 .....	49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53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5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57

(一)市場分析	57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67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67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68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69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69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69
四、環保支出資訊	70
五、勞資關係	70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70
(二)最近年度(2014)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71
六、重要契約	72
<b>陸、財務概況</b>	7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6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6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79
二、財務分析	8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4
四、財務報表	85
(一)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5
(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5
五、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5
<b>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b>	86
一、財務狀況	86
二、財務績效	87
三、現金流量	8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9
六、風險管理應分析評估下列事項	89
七、其他重要事項	93
<b>捌、特別記載事項</b>	9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6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6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6
五、與中華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96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4
附錄	105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親愛的股東女士、先生：

非常感謝各位股東在百忙之中蒞臨本公司2015年度股東常會。茲將2014年度營運績效及2015年度計畫概要報告如下：

### 一、2014年營業結果

#### (一) 上年度計畫之實施成果

2013年底以來，是中國童裝行業發展和品牌建設歷程中極為重要的一段時間。在這期間，中國童裝行業發展環境日漸複雜，面臨問題和困難日漸突出，本公司和“淘帝”品牌經歷了前所未有的考驗。然而同時，中國童裝行業和品牌建設步伐又十分迅速，中國消費者消費意識和文化訴求升級，品牌意識不斷加強，這為中國童裝品牌發展提供了非常好的機遇，“淘帝”品牌建設也取得了內涵式的發展。據相關數據顯示，中國16歲以下的兒童約3億多(城市近1億，農村2億)，每年還有1000多萬新生兒出生；數據顯示2012-2017年間，中國童裝市場零售額將翻倍增長，複合增長率將達10-15%，與巨大的童裝市場相比較，目前中國服裝行業中大小企業超過4.5萬家，可是具有自主品牌的童裝專業企業還不到200家，約占0.44%，不斷擴充的市場格局及行業機遇較本公司而言依然持續樂觀，因此，2014年本公司經營成果較為豐碩。

####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2014年度預算已確保資金使用依規劃用途，公司固定資產採購、各類行銷費用及無形資產支出等均嚴格遵照內控程序進行，各項費用符合預期，預算執行情形尚屬良好。

####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在財務表現方面，本公司2014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46.57億元，較2013年度合併營收37.95億元成長22.70%；2014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7.54億元，較2013年度稅後淨利5.74億元增31.41%，2014年度稅後每股盈餘為新台幣12.98元（詳見下表）。

分析專案		年度	2013 年度	2014年度	增（減）比(%)
損 益 分 析	營業收入（仟元）		3,795,445	4,657,001	22.70%
	營業毛利（仟元）		1,543,865	1,876,220	21.53%
	稅後淨利（仟元）		573,809	754,065	31.41%
獲 利 能 力	純益率（%）		15.12%	16.19%	7.08%
	每股盈餘（元）		11.56	12.98	12.28%

#### （四）研究發展狀況

2014年，公司繼續提升基礎研發實力，在童裝產品材質、功能和環保性方面投入大量資金。研發中心同仁在淘帝新品面料功能化和款式時尚化的方向做了大量努力，未來嘗試在有防水防風功能的戶外童裝以及有吸濕透氣排汗功能的運動童裝方面做更多應用研究。同時，利用國內服裝行業開發的高纖、免燙、納米技術等科技含量更高的新型面料改善童裝產品的外觀及穿著感受，同時確保國內最高的品質標準。此外，研發中心還針對產品時尚度及銷售終端視覺傳遞水準進行深入研究。為強化消費者對淘帝童裝高級、時尚、流行等品牌認同，針對門市裝潢進行形象風格開發，目前推出第六代形象風格，以白色為主的淺色系色調、結合玻璃櫥窗的時尚感，產品增添與眾不同的高級元素。

## 二、2015年營業計畫概要

### (一)公司當年度經營方針

#### 1、不斷創新商業模式，提升品牌競爭力

隨著中國童裝行業進入新一輪成長區間，中國童裝品牌企業也正面臨例如高成本、技術革新快速以及消費群體快速多變等諸多壓力，因此需要我們不斷創新商業模式，如向經銷商傳遞業務和價值，探索體驗式一站式行銷模式等，充分實現更高渠道水準，方能提升淘帝品牌競爭力。

#### 2、提升內部管理，回歸產品本質

2015年公司會將焦點投向消費者，通過改善內部研發、設計管理，回歸產品本身，真正從工藝、技術、設計、材料等基礎出發生產更受消費者需要的產品。另一方面，內部管理也體現在渠道管理上，公司將不僅重視渠道規模和數量，更注重把握準確終端資訊，提升終端形象。通過商品本質、渠道管理等方面的改進將更加有力提升公司業績。

#### 3、依託科學決策，加強精準行銷

隨著大型跨國服飾企業越來越依託大數據資訊為企業決策提供參考，淘帝公司亦著手利用資訊化技術加強精細化管理程度，把握消費者需求變化，挖掘巨大商業價值。通過借力大數據轉型，從多個環節審視、改善舊有價值鏈，進而充分挖掘用戶需求，框定目標客戶群，實現更加精準的客戶行銷。

###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由於中國童裝行業處在市場快速擴充，企業迅速成長的優質發展區間，配合公司卓越的研發實力與充沛的經營資源，可以預見未來企業經營將繼續保持樂觀。但居安思危，未雨綢繆，中國童裝行業未來競爭格局必然激烈，因此，2015年公司全體同仁仍將齊心協力繼續推動公司業績高速成長。

###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 1、完善品牌渠道，覆蓋待開發市場

眾所周知，中國童裝市場內需龐大，僅就公司目前23個經銷商一千三百餘銷售終端而言，可覆蓋的市場仍非常有限，因此，未來公司在探索渠道模式創新的同時，也會更加關注新興市場及更多傳統市場，實現渠道覆蓋更加全面。

## 2、加大技術投入，加強品牌創新精神

2015年，公司將加大對技術研發的投入，提高技術創新能力與人力資本潛能。新技術革命浪潮的到來，公司更加清醒地認識到，擁有新技術，特別是擁有新技術的開發能力，是使淘帝品牌發光，使公司得以再攀高峰的動力。在強化企業的技術開發和創新能力方面，公司也會虛心借鑒國際頂尖童裝品牌的發展的經驗，增加技術開發的投入，其中包括資金的投入和人力資本的投入。

## 3、通過資源整合，嘗試品牌多元經營

在中國童裝行業快速成長的大背景下，公司將加快實現優化資源配置，通過資源整合，增加產品附加值，著力解決童裝產品同質化，品牌附加值降低等國內品牌普遍面臨的問題。探索多元經營模式，通過向兒童動漫、影視、遊戲、教育等領域的資本滲透，嘗試多元經營提升淘帝業績。

最後敬祝 各位股東

事事如意 平安喜樂

董事長 周訓財 敬上

## 貳、公司簡介

### 一、設立日期及集團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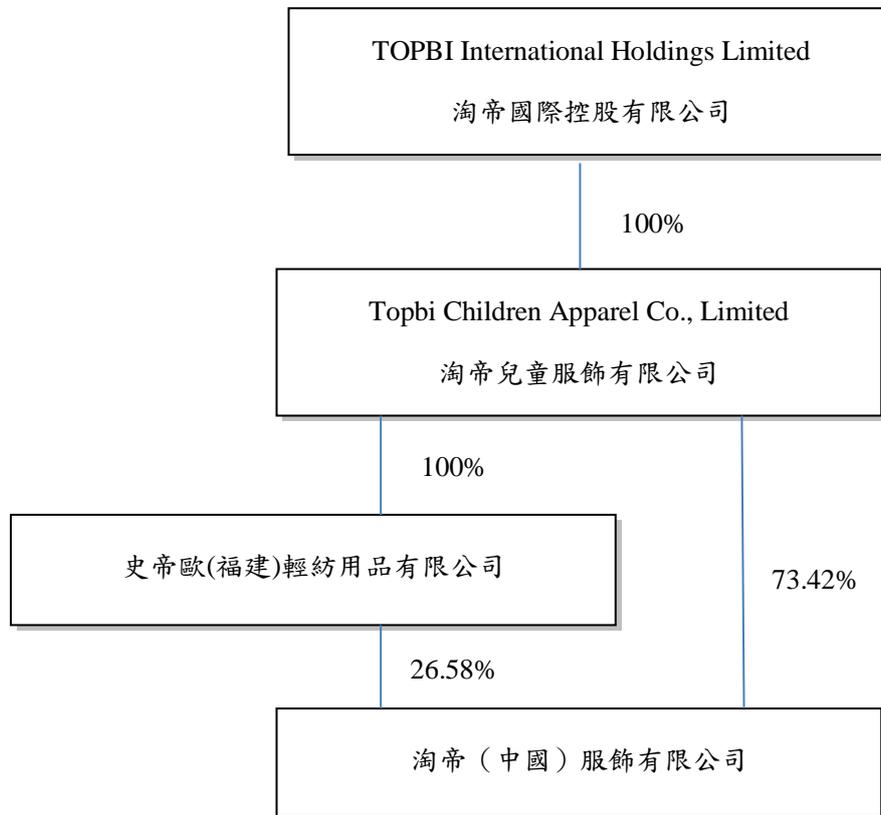
(一)TOPB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以下簡稱本公司、本集團或淘帝國際公司)於2012年10月3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並於第四季完成集團架構之重組，本集團之重要轉投資事業有Topbi Children Apparel Co., Limited(淘帝兒童服飾有限公司)、史帝歐(福建)輕紡用品有限公司及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係本集團之主要營運主體，其餘轉投資則均為投資控股公司。

(二)本集團主要從事1~16歲童裝及配件設計，銷售對象為中國境內之代理商，本公司透過22家代理商，於全國15個省和3個直轄市設立銷售點，向中國消費者進行銷售。本公司除與代理商保持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外，亦隨時掌控市場最新發展方向及流行趨勢，設計出兼具時尚概念亦能符合消費大眾需求之產品。本公司經營團隊在童裝行業擁有豐富的經驗，自成立以來在高素養管理團隊之奧援下，並獲得中國服裝協會認定為中國十大童裝品牌，使本公司在業務拓展方面獲得相當之助益，亦在行業內擁有相當之競爭優勢與市場地位。

(三)風險事項分析：請參照本年報第柒、六。

(四)集團架構：

2014年12月31日



##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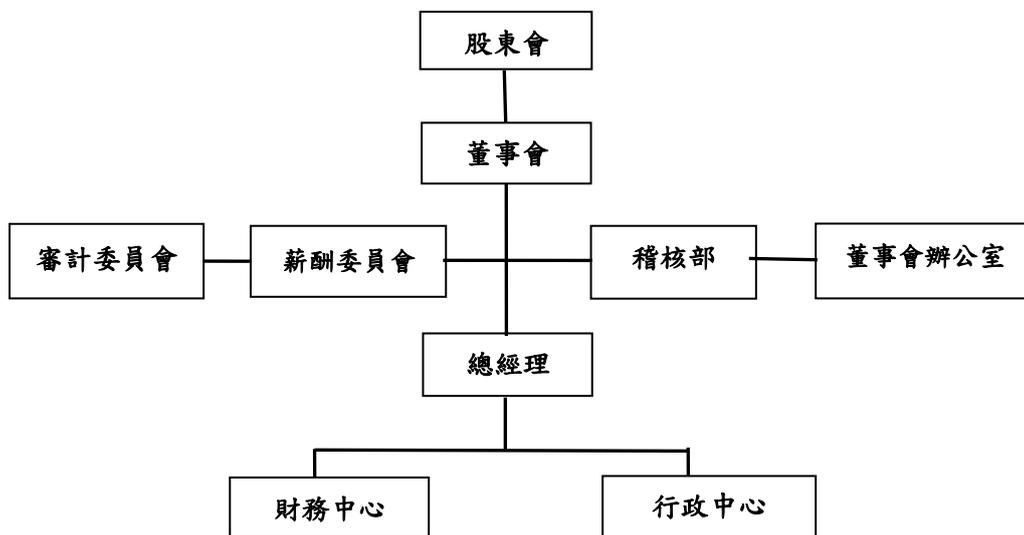
年度	公司及集團沿革之重要記事
2004年2月	福州淘帝服飾有限公司註冊成立（福州淘帝公司）。
2005年9月	史帝歐（福建）輕紡用品有限公司註冊成立（史帝歐公司）。
2007年10月	福州淘帝經營範圍變更（由“生產加工各類服裝產品”→“生產加工各類服裝產品，TOPBI（淘帝）服裝服飾產品特許經營”。
2007年12月	獲得福州市人民政府頒發福州市產品質量獎。
2010年3月	“淘帝”品牌榮獲中國服裝協會頒發的第二屆“中國十大童裝品牌”。
2011年2月	淘帝兒童服飾有限公司註冊成立（香港淘帝公司）。
2011年12月	淘帝圖形商標被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評為“福建省著名商標”。
2012年10月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註冊成立（淘帝國際公司）。
2012年10月	淘帝國際公司透過發行新股以交換股權方式，取得香港淘帝公司100%股權。
2012年11月	獲得被工業和信息化部和中國紡織工業聯合會確定為“重點跟蹤培育的中國服裝家紡自主品牌企業”。
2012年12月	淘帝國際公司股權重組登記完成。
2013年5月	“淘帝”品牌榮獲中國服裝協會頒發的第三屆“中國十大童裝品牌”。
2013年12月	淘帝國際公司在臺灣成功掛牌上市
2014年1月	福州淘帝投資總額由6300萬元人民幣增加至18000萬元人民幣
2014年3月	“淘帝”品牌榮獲中國國際服裝服飾博覽會組委會頒發的“最佳產品陳列獎”
2014年7月	福州淘帝服飾有限公司更名為“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淘帝中國公司）。

## 參、 公司治理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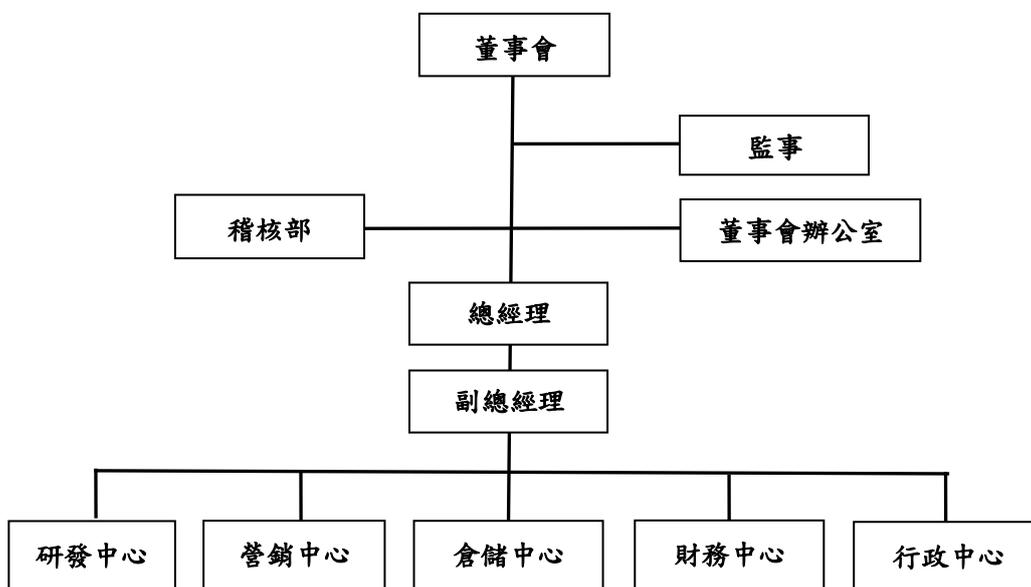
### 一、 組織系統

#### (一) 組織結構

淘帝國際公司組織圖



淘帝（中國）公司組織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公司	部門別	主要職掌
淘帝國際控 股有限公司	稽核部	負責各項稽核業務與公司內部控制評估，並追蹤改善進度。
	董事會辦公室	協助管理階層執行各項專案。
	行政中心	處理集團總務。
	財務中心	處理集團各轉投資帳務資訊彙整及資金調度事宜，並負責統籌集團對外發言與文稿，向投資人提供公司正確的資訊。
淘帝（中國） 服飾有限 公司	營銷中心	職掌產品銷售、客戶服務、市場開拓之工作，並執行產業趨勢分析、市場資訊蒐集、競爭對手資訊調查。建立完善的市場銷售網路體系，保持暢通高效的銷售渠道，配合整體的市場營銷活動，以達成未來的戰略目標。
	行政中心	處理公司總務、網路資訊及相關設備事宜，並負責制定執行人事與福利規章，提升員工素質，協助各部門人力發展。
	研發中心	根據市場調查及尋找流元素及趨勢設計相關產品；款式製作、打樣、採購物料樣板及相關的物料開發工作等以及外包生產的相關技術資料的製作。
	倉儲中心	處理公司貨品周轉，庫存整理等相關事務。進行倉儲規劃，合理利用倉容及各種資源，使各類物資擺放適當、位置合理。對各類物資庫存進行盤點與管理，為生產採購、銷售等部門提供準確的庫存數據。
	財務中心	職掌公司有關會計帳務工作，建立成本預算、核算、控制制度，並編製會計決算報告。參與公司一切經濟活動，參與公司的經營管理，負責公司日常會計核算、稅務申報和財務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本公司設審計委員會未設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2015年4月19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香港	周訓財	2013.3.8	三年	2013.3.8	註1	註1	註1	註1	-	-	-	-	北京對外經濟貿易大學對外貿易專科 中國服裝協會童裝專業委員會主任委員 台灣工商聯陸企聯誼會會長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 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董事長 融裕行股份(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中國大陸	楊鵬旭	2013.3.8	三年	2013.3.8	註2	註2	註2	註2	-	-	-	-	濟南大學經濟管理專業 國家民政部研究所辦公室副主任 福州淘帝服飾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總裁兼首席執行官 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總裁兼首席執行官	-	-	-
董事	中國大陸	吳冬鳳	2013.3.8	三年	2013.3.8	-	-	-	-	-	-	-	-	三明高等專科學校行政管理專業畢業 福建天力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 福建財茂集團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經理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行政中心總監 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行政中心總監	-	-	-
獨立董事	中國大陸	陳東生	2013.3.8	三年	2013.3.8	-	-	-	-	-	-	-	-	中國紡織大學工學博士	閩江學院服裝與藝術工程學院院長 閩江學院紡織服裝研究所所長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逸宗	2013.5.23	三年	2013.5.23	-	-	-	-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 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部 勁永國際(股)公司會計處副總經理	-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佳宏	2013.5.23	三年	2013.5.23	-	-	-	-	-	-	-	-	台灣大學會計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寶成集團資深經理 精英電腦(股)公司財會處副總經理	明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曉虹	2013.5.23	三年	2013.5.23	-	-	-	-	-	-	-	-	崑山技術學院管理學系 台灣中諾有限公司財務經理	-	-	-	-

註1：周訓財係透過其100%擁有之 Topwealt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持有本公司股權，2013.3.8 選任時股數為22,950 仟股，持股比例為51%，截止2015.4.19 持有股數為23,760 仟股，持股比例為40.91%。

註2：楊鵬旭係透過其100%擁有之 Huaxu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持有本公司股份股權，2013.3.8 選任時股數為1,800 仟股，持股比例為4%，截止2015.4.19 持有股數為3,402 仟股，持股比例為5.86%。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本公司董事均非屬法人股東代表，故不適用。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本公司董事均非屬法人股東代表，故不適用。

4.董事、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2015年4月30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 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業務 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周訓財			√				√				√	√	√	-
楊鵬旭			√				√				√	√	√	-
吳冬鳳			√			√	√	√			√	√	√	-
陳曉虹			√	√		√	√	√			√	√	√	-
陳東生	√		√	√	√	√	√	√	√	√	√	√	√	-
黃逸宗			√	√	√	√	√	√	√	√	√	√	√	-
蔡佳宏		√	√	√	√	√	√	√	√	√	√	√	√	-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2015年4月19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淘帝國際總經理	中國大陸	楊鵬旭	2012.01	註	註	—	—	—	—	濟南大學經濟管理專業 國家民政部研究所辦公室副主任 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總裁兼首席執行官	—	—	—
淘帝國際行政中心總監	中國大陸	吳冬鳳	2006.06	—	—	—	—	—	—	三明高等專科學校行政管理專業 福建天力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 福建財茂集團有限公司人力資源部經理	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行政中心總監	—	—	—
淘帝國際財務中心財務長	中華民國	王冠華	2013.03	—	—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精英電子(常熟)有限公司會計經理 北京訊宜創新電子有限公司會計中心副總經理	—	—	—	—
淘帝國際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陳建璋	2013.04	—	—	—	—	—	—	台灣大學農業經濟學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領組 健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室副課長	—	—	—	—
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營運長	中國大陸	周志鴻	2014.06	—	—	—	—	—	—	拜麗德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 拜麗德少年服飾有限公司總經理	—	—	—	—
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財務中心總監	中國大陸	陳明新	2012.03	—	—	—	—	—	—	中央廣播電視大學會計系 南平大展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 南平三紅電纜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 福建鴻星沃登卡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監	—	—	—	—
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研發中心總監	中國大陸	管有進	2004.02	—	—	—	—	—	—	南昌大學服裝設計與工程專業 福州融勝美紡織服裝有限公司生產部經理	—	—	—	—
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營銷中心總監	中國大陸	林勇	2007.01	—	—	—	—	—	—	福州大學數學系電腦網路專業 飛毛腿(福建)電子有限公司區域經理	—	—	—	—
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倉儲中心總監	中國大陸	楊文	2004.02	—	—	—	—	—	—	閩江職業大學物流管理專業 福建財茂集團有限公司品牌部副經理	—	—	—	—

註：楊鵬旭係透過其100%擁有之Huaxu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持有本公司3,402仟股(5.86%)。



酬金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J
低於 2,000,000 元	周訓財、楊鵬旭、吳冬鳳、陳東生、黃逸宗、蔡佳宏、陳曉虹	周訓財、楊鵬旭、吳冬鳳、陳東生、黃逸宗、蔡佳宏、陳曉虹	周訓財、楊鵬旭、吳冬鳳、陳東生、黃逸宗、蔡佳宏、陳曉虹	陳東生、黃逸宗、蔡佳宏、陳曉虹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楊鵬旭、吳冬鳳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	周訓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7 人

(2)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以上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楊鵬旭	—	5,073	—	—	—	1,328	—	—	—	—	—	0.85	—	—	—	—	無
副總經理	周志鴻																	

酬金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元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楊鵬旭、周志鴻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	2 人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董事	4,485	0.78	7,550	1.32	5,364	0.71	5,364	0.7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	—	5,195	0.90	—	—	6,401	0.85
稅後純益	573,809	100.00	573,809	100.00	754,065	100.00	754,065	100.00

註：本公司設審計委員會未設監察人。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由全體獨立董事擔任委員，薪資報酬委員會負責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同時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B、係依公司章程第 30.2 條規定，董事之報酬僅得以現金給付。該報酬之金額應由董事會決定且應參酌董事對公司經營之服務範圍與價值及中華民國國內及海外之同業給付水準。並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4.2.2 條規定，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所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達成個人目標情形、擔任其他職位表現、公司今年給予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暨由公司短期及長期業務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2013 及 2014 年度董事之薪資報酬項目擬依董事薪資報酬表決定之。

C、經理人薪資報酬表，衡量公司現行經營規模及歷年薪資報酬發放情形辦理。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2014)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周訓財	7	-	100%	-
董事	楊鵬旭	7	-	100%	-
董事	吳冬鳳	7	-	100%	-
董事	陳曉虹	7	-	100%	-
獨立董事	陳東生	5	2	71%	-
獨立董事	黃逸宗	7	-	100%	-
獨立董事	蔡佳宏	7	-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於 2013 年 3 月 18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2014)審計委員會開會7次(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陳東生	5	2	71%	-
獨立董事	黃逸宗	7	-	100%	-
獨立董事	蔡佳宏	7	-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暨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董事或經理人提出報告，必要時再與會計師聯絡；另外，內部稽核主管並定期向獨立董事呈報稽核報告。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是		本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且依據公司治理精神運作及執行公司治理相關規範，未來將透過修訂相關管理辦法、加強資訊透明度與強化董事會職能等措施，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是		(一)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等單位專人負責處理股東之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並協調公司相關單位執行。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是		(二) 透過股務代理機構可提供實際資訊，本公司依法規定期揭露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是		(三) 各關係企業間之資產、財務管理權責各自獨立，且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辦理，確實執行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是		(四) 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尚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是		(一) 本公司董事均在各領域有不同之專長，對公司發展與營運有一定之幫助。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是		(二)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至於其他功能性委員會則視需求由董事會另行授權設置。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是		(三) 本公司定期檢討董事會效能，逐期提高公司治理程度，惟尚未訂定正式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未來視需要訂定之。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是		(四) 本公司已依規定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將結果呈報董事會決議。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是		本公司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有關公司對外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事宜，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是		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尚無重大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是 是		(一) 本公司已架設中文網站，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將持續揭露。 (二) 本公司已架設中文網站，並建置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未來召開法人說明會，依證券交易所之規定辦理，且本公司已建置發言人制度，未來將依相關法令及制度執行。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是		1. 董事進修之情形，詳註1。 2.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針對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之限制與迴避已於上市公司章程關於股東行使權利之方式中明確規範。 3.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尚未替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未來將評估購買責任保險之必要性。 4.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會召開時由出席董事提供專業意見與公司面臨之風險給管理階層參考，稽核部依風險衡量評估於年度提出稽核計劃，送交董事會通過，並據以確實執行，實際稽核情形及報告則交由審計委員會各委員核閱。另本公司之相關部門於年度完成內控自評後，本公司據此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尚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	是		本公司並未委託專業機構出具評鑑報告，惟每年自行評估公司治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理遵循狀況，逐期改進。	

註1：2014年度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修課時數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董事長	周訓財	2014.01.06	1	台灣證券交易所	公司治理專題演講
董事	楊鵬旭	2014.11.20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第十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董事	陳曉虹	2014.08.18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獨立董事	蔡佳宏	2014.07.08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合併財報編製相關 IFRS 修訂動態解析
獨立董事	黃逸宗	2014.08.25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者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 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需相關科 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 或其他與公司 業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門 職業及技術人 員	具有商務、法 務、財務、會 計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陳東生	✓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黃逸宗			✓	✓	✓	✓	✓	✓	✓	✓	✓	0	-
獨立董事	蔡佳宏		✓	✓	✓	✓	✓	✓	✓	✓	✓	✓	0	-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酬委員會職責

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2013 年 3 月 18 日至 2016 年 3 月 18 日，最近年度(2014)薪資報

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蔡佳宏	2	-	100%	-
委員	黃逸宗	2	-	100%	-
委員	陳東生	2	-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是		<p>(一) 本公司目前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p> <p>(二) 本公司定期舉辦員工之社會責任教育訓練，強化員工對社會責任的認知。</p> <p>(三) 本公司設置企業社會責任之專職單位於董事會辦公室，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本公司已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且本公司定期舉辦員工之相關訓練，強化員工對企業社會責任認知，並提昇員工工作技能，以追求更好之營運績效</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是		<p>(一)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向員工提倡低碳辦公、節水節電等良好習慣。</p> <p>(二) 本公司於中國大陸地區之子公司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為研發銷售，不涉及相關環境污染問題；另一子公司史帝歐(福建)輕紡用品有限公司無營業活動，也不涉及相關環境污染問題。</p> <p>(三) 隨時注意並適時調整公司營業場所及辦公室空調溫度及開放時間，以達到節能減碳之目標。</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是		<p>(一) 公司已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尚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是		(二) 公司已由行政中心專門負責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是		(三) 本公司已依建築公共安全、消防安全等相關法規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辦理員工教育訓練。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是		(四) 本公司已建立管理階層與員工間直接之溝通管道，若有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已設有公告欄通知員工。	尚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是		(五) 公司已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並定期舉辦員工之相關訓練。	尚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是		(六) 本公司依照中國大陸地區相關法律法規，制定相關售後服務辦法，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是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已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尚無重大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是		(八) 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未來將考量在適當的時機藉由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尚無重大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是		(九) 本公司之主要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本公司將視情節嚴重性處理。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是		(一) 本公司對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揭露，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據以遵循，尚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2014年底參與鉅亨網溫暖送愛心活動-「愛心小鎮 夢想不老」。此活動受贈機構為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一粒麥子基金會、台南市立仁愛之家、介惠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已通過ISO 9001:2008國際質量管理體系認證、ISO 14001:2004環境管理體系認證、OHSAS 18001:2007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認證。				

####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是		(一)本公司目前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合稱誠信規範)。本公司所有同仁及董事會成員均應信奉及實踐前述誠信規範，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是		(二)本公司所有同仁及董事會成員遵循前述誠信規範，尚無需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是		(三)本公司所有同仁及董事會成員遵循前述誠信規範，於誠信規範中明訂，禁止行賄及收賄以及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事項。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是		<p>(一)本公司人員應避免與不誠信經營之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對象從事商業交易,經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應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規範。</p> <p>(二)本公司應指定總經理室為專責單位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應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三)本公司於誠信規範中明訂利益迴避事項,並擬建置適當陳述管道機制。</p> <p>(四)本公司應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不得有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並應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p> <p>(五)公司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是		<p>(一)本公司考量將誠信經營納入員工績效考核與人力資源政策中,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及申訴制度,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辦理。</p> <p>(二)本公司受理檢舉事項之專責人員有保密當事人資料之責任。</p> <p>(三)本公司檢舉流程中均保密檢舉人,並不會因檢舉而遭處分。</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尚無重大差異。</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p>	是		<p>(一)本公司網站已建置完成,依台灣相關法令執行。</p>	<p>尚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為建立誠信之企業文化及健全公司之經營，已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以資遵循。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為建立誠信之企業文化及健全公司之經營，已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資遵循。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關於本公司已訂定之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投資人可至下列網址查詢：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04\\_1](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04_1)

<http://www.topbi.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2015年3月23日

本公司2014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2014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上市公告及申報之需要，本公司依據「處理準則」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外國發行人第一上市後管理作業辦法」第四條第一項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外部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運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2015年3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R.O.C.

Tel : +886 (2) 254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民國104年3月23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103年12月31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民國104年3月23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施景彬

施景彬



會計師 卓明信

卓明信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30 日

Member of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Limited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2014)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或董事會重要決議：

股東會或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2014. 1. 10	1. 同意福州淘帝服飾有限公司所提出之增資案 2. 同意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透過淘帝兒童服飾有限公司對福州淘帝服飾有限公司之增資案
董事會	2014. 3. 22	1. 通過本公司2013年度財務報表 2. 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2013年度獎金分配方案 3. 通過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4. 通過公司2013年內部控制聲明書 5. 預定2014. 6. 19召開股東常會
董事會	2014. 4. 30	1. 通過本公司2013年度盈餘分配案 2. 通過本公司2013年度盈餘轉增資案 3. 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4. 通過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修訂案 5. 通過本公司2014年度有關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 6. 預定2014. 6. 19召開股東常會
董事會	2014. 6. 19	1. 報告子公司福州淘帝服飾有限公司委任營運長案 2. 報告子公司福州淘帝服飾有限公司名稱變更案 3. 通過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除權息基準日訂定案 4. 通過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訴訟及非訴訟代理人變更案
股東常會	2014. 6. 19	1. 報告本公司2013年度營業概況 2. 報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3. 承認本公司20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4. 承認本公司2013年度盈餘分配案 5. 通過本公司2013年度盈餘轉增資案 6. 通過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7. 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訂案 8. 通過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部分條文修訂案
董事會	2014. 8. 11	1. 報告子公司福州淘帝服飾有限公司名稱變更情形 2. 報告2014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 3. 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2014及2013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告
董事會	2014. 11. 10	1. 報告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2014年3季度財務報表
董事會	2014. 12. 27	1.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 2. 通過本公司2015年度稽核計劃 3. 通過本公司2014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股東會或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2015.3.23	1. 通過本公司2014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本公司2014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3. 通過本公司2014年度營業報告書 4. 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案 5. 預訂2015年6月17日召開股東常會
董事會	2015.5.5	1. 通過本公司2015年度第1季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本公司2014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本公司2015年度會計師公費及會計師獨立性 4. 通過本公司章程修訂案 5. 召開股東會之日期

2.決議結果：以上均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同意通過。

3.執行結果：依決議結果執行。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施景彬	卓明信	2014 年度	-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核公費	非審核公費					會計師核 查期間	備註
			制度 設計	工商 登記	人力 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 聯合會計 師事務所	施景彬/ 卓明信	5,707	-	-	-	1,476	7,183	2014 年度	執行內控 專案審查 公費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2014 年度		2015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周訓財	-	-	-	-
董事暨總經理	楊鵬旭	-	-	-	-
董事暨行政中心總監	吳冬鳳	-	-	-	-
董事	陳曉虹	-	-	-	-
獨立董事	陳東生	-	-	-	-
獨立董事	蔡佳宏	-	-	-	-
獨立董事	黃逸宗	-	-	-	-
淘帝(中國)	周志鴻	-	-	-	-

職稱	姓名	2014 年度		2015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副總經理					
淘帝(中國)財 務中心總監	陳明新	-	-	-	-
淘帝(中國)研 發中心總監	管有進	-	-	-	-
淘帝(中國)營 銷中心總監	林勇	-	-	-	-
淘帝(中國)倉 儲中心總監	楊文	-	-	-	-
稽核主管	陳建瑋	-	-	-	-
財務長	王冠華	-	-	-	-
大股東	Topwealt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註 2)	2,160,012	-	-	-
董事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者	Huaxu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註 3)	315,000	-	(156,000)	-

註 1：持有股數增（減）數包含盈餘轉增資股數。

註 2：周訓財係透過其 100%擁有之 Topwealt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持有本公司股權

註 3：楊鵬旭係透過其 100%擁有之 Huaxu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持有本公司股份股權。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之股東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之資訊：

2015年4月19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Topwealt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23,760,012	40.91	-	-	-	-	-	-	-
代表人：周訓財	-	-	-	-	-	-	-	-	-
Huaxu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3,402,000	5.86	-	-	-	-	-	-	-
代表人：楊鵬旭	-	-	-	-	-	-	-	-	-
Green Fortu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2,474,000	4.26	-	-	-	-	-	-	-
代表人：蘇慧冰	-	-	-	-	-	-	-	-	-
Smart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2,339,500	4.03	-	-	-	-	-	-	-
代表人：周思穎	-	-	-	-	-	-	-	-	-
涂水城	1,538,000	2.65	-	-	-	-	-	-	-
Green Fash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1,095,000	1.89	-	-	-	-	-	-	-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代表人：葉佩嬋	-	-	-	-	-	-	-	-	-
花旗託管宏利全球基金－亞洲小型股票基金	700,000	1.21	-	-	-	-	-	-	-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366,000	0.63	-	-	-	-	-	-	-
張瑜玲	309,500	0.53	-	-	-	-	-	-	-
徐貴女	287,400	0.50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淘帝兒童服飾有限公司	174,227,460	100	-	-	174,227,460	100
史帝歐(福建)輕紡用品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	-	-	-	100	-	100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 1. 股份種類

2015年5月5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股)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58,080,000	41,920,000	10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 2. 股本形成過程

2015年5月5日；除另予註記外，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2012年10月	USD1	1	USD1	1	USD1	設立股本1股	無	-
2012年12月	USD1	50,000	USD50,000	50,000	USD50,000	重組發行股份	無	-
2013年2月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148,020	1,480,200	轉換比例1:29.604轉換每股新台幣10元股票	無	-
2013年2月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45,000,000	45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448,519,800	無	-
2013年12月	118	100,000,000	1,000,000,000	52,800,000	528,000,000	現金增資發行新股7,800,000股	無	2013.11.29金管證發字第102001447號
2014年7月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58,080,000	580,800,000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5,280,000股	無	-

總括申報相關資訊：不適用。

## (二)股東結構

2015年4月19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人數	—	6	32	4,733	37	4,808
持有股數	—	415,000	1,276,400	21,019,940	35,368,660	58,080,000
持股比例	—	0.72	2.20	36.19	60.89	100.00

註：本公司之陸資持股比例為 5.86%

## (三)股權分散情形

2015年4月19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522	85,473	0.15
1,000 至 5,000	3,487	6,407,500	11.03
5,001 至 10,000	384	2,872,675	4.95
10,001 至 15,000	146	1,849,518	3.18
15,001 至 20,000	92	1,677,311	2.89
20,001 至 30,000	58	1,488,083	2.56
30,001 至 40,000	28	1,008,400	1.74
40,001 至 50,000	19	898,600	1.55
50,001 至 100,000	42	2,807,927	4.84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00,001 至 200,000	19	2,507,101	4.32
200,001 至 400,000	4	1,168,900	2.01
400,001 至 600,000	0	0	0.00
600,001 至 800,000	1	700,000	1.20
800,001-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6	34,608,512	59.58
合 計	4,808	58,080,000	100.00

註：無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列明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2015年4月19日；單位：人；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Topwealt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23,760,012	40.91%
Huaxu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3,402,000	5.86%
Green Fortu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2,474,000	4.26%
Smart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2,339,500	4.03%
涂水城	1,538,000	2.65%
Green Fash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1,095,000	1.89%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花旗託管宏利全球基金－亞洲小型股票基金		700,000	1.21%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366,000	0.63%
張瑜玲		309,500	0.53%
徐貴女		287,400	0.5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2013 年	2014 年	當年度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註 4)
	每股市價	最 高		250.00	240
	最 低		211.00	105	105.50
	平 均		215.75	158.84	122.51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47.67	53.97	56.41
	分 配 後		43.34	註 5	註 5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5,128	58,080	58,080
	每 股	調整前	12.72	12.98	2.96
	盈 餘	調整後	11.56	註 5	註 5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4.50	6.5(註 5)	-
	無 償	盈餘配股	1.00	-	-
	配 股	資本公積配股	-	-	-

項	年	2013 年	2014 年	當年度截至
	度			2015 年 3 月 31 日
目				(註 4)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1)	18.66	12.24	-
	本利比 (註2)	47.94	24.44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3)	2.09%	4.09%	-

註 1：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2：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3：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4：每股淨值、每股盈餘為 201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

註 5：20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除公司法及上市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董事會應以下述方式及順序擬訂盈餘分派案並提交股東會決議：

(1) 依法提撥應繳納之稅款；

(2) 彌補以前年度之累積虧損(如有)；

(3) 依據上市法令規定提撥百分之十(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4) 依據上市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要求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5) 按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1)項至第(4)項後之數額，最多提撥百分之二(2%)保留作為董事紅利；

(6) 按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1)項至第(4)項後之數額，最多提撥百分之十(10%)保留作為員工紅利(包含本公司員工及/或子公司員工)；

(7) 按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1)項至第(6)項規定後之數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盈餘，可供分配盈餘得經董事會提議股利分派案，送請股東常會依據上市法令決議後通過分派之。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及/或股份以代替現金股利方式發放，股利金額最低至少應為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1)項至第(6)項規定之百分之二十(20%)，且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10%)。

### 2. 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次股東常會擬議之盈餘分配案為每股發放現金股利 6.5 元，業經本公司董事會 2015 年 5 月 5 日決議。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股)基準日辦理之。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2014 年度盈餘分配係分配現金股利，對公司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請參閱(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說明。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所載之成數作最適估計，並依此原則於各年度進行估列。當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餘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另本公司未設監察人。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 2014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2015 年 5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董監酬勞 3,564 仟元及員工紅利(現金)3,344 仟元，因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而未配發，故尚無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之情事。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本次擬議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 12.98 元(董監酬勞於 2008 年度起已費用化，故而分配「員工紅利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前後每股盈餘應無差異)。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應：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不適用。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自有品牌童裝及配件等產品之設計及銷售等業務。

#####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名稱	2013年度		2014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童裝	3,795,445	100.00	4,657,001	100.00

##### 3.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商品項目	內容
童裝	短褲、長褲、襯衫、T恤、棉服、風衣等

##### 4.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2014年，公司繼續提升基礎研發實力，在童裝產品材質、功能和環保性方面投入大量資金。研發中心同仁在淘帝新品面料功能化和款式時尚化的方向做了大量努力，未來嘗試在有防水防風功能的戶外童裝以及有吸濕透氣排汗功能的運動童裝方面做更多應用研究。同時，利用國內服裝行業開發的高纖、免燙、納米技術等科技含量更高的新型面料改善童裝產品的外觀及穿著感受，同時確保國內最高的品質標準。此外，研發中心還針對產品時尚度及銷售終端視覺傳遞水準進行深入研究。為強化消費者對淘帝童裝高級、時尚、流行等品牌認同，針對門市裝潢進行形象風格開發，目前推出第六代形象風

格，以白色為主的淺色系色調、結合玻璃櫥窗的時尚感，產品增添與眾不同的高級元素。

## (二) 產業概況

###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1) 2014年中國經濟形勢簡析與2015年展望

國家發展改革委宏觀經濟研究院國內經濟形勢分析與跟蹤課題組近日發佈《2014年經濟形勢分析與2015年展望》報告。該研究報告顯示，今年1至10月份，中國宏觀經濟運行總體基本平穩，經濟增長保持在合理區間，年末經濟整體增速雖有所放緩，但在結構調整、改善民生等方面取得了一些積極進展，經濟運行中不乏亮點。

一是經濟結構繼續優化。供給結構與需求結構均出現積極變化。在產業結構方面，前3季度，第三產業增速高出第二產業0.5個百分點，第三產業增加值比重達到46.7%，同比提高1.2個百分點，服務業中現代服務業保持較高增速，比重不斷提高。

二是就業與居民收入增長較快。今年前3季度，儘管經濟減速，但與改善民生密切相關的就業與居民收入指標表現良好，國民收入分配格局呈現出向居民特別是農村居民傾斜的態勢。至9月末，已實現新增就業1082萬人，提前一個季度完成全年目標。前3季度，全國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名義增長10.5%，實際增長8.2%，高於同期經濟增長速度0.8個百分點，高於財政收入增長速度近2個百分點。

三是消費熱點繼續保持熱度。受中央反腐工作推進影響，奢侈消費之風受到壓制，但普通居民休閒娛樂消費支出進一步增大，同時消費者對健康生活的追求更加迫切，節能環保的家電、綠色食品、健康生鮮、戒煙替代品等將熱銷。

四是化解產能過剩和節能減排取得積極進展。在化解產能過剩方面，通過擴大國內市場等方式，一度嚴重過剩的各項行業供需已趨正常。在節能減排方面，完成任務已超出預訂目標。

展望2015年中國經濟形勢，可以看到，隨著世界經濟努力保持復甦態勢，國內基本面和改革因素仍可支撐經濟中高速增長。雖然一些短期、結構性與長期性因素將會對經濟增長造成衝擊和制約，但只要繼續實施和完善積極的財政政策和穩健的貨幣政策，發揮好改革和各類政策的合力，依然可以把中國2015年經濟增長保持在合理區間。

#### (2) 中國童裝行業現況與發展

中國童裝起步於上世紀90年代初，相對於整個國際市場的童裝業來說起步較晚。隨

著改革開放的深入，人民生活消費結構的改善，對童裝的需求呈現多元化的趨勢，國內原有的幾個知名品牌遠遠不能滿足市場的需求，一些順應市場的童裝品牌應運而生；此時，海外的童裝品牌也趁機而入。雖然近20年來，中國服裝工業有了一個非常迅速的發展，男裝、女裝等服裝都已有了全國性的品牌，而在童裝領域，還很少有這樣的企業，即使有個別企業已經達到了一定水準，但與男裝、女裝的巨型企業比較起來，就顯得非常小了。

中國到2010年新生兒出生數進入高峰期，中國將形成一個龐大的兒童消費市場，因此童裝的發展潛力巨大，利潤空間豐厚，再加上國內童裝業發展結構上的不足，如大童裝品牌缺失，使得無數的國內外知名品牌不斷湧現，這些品牌中有法國、義大利、加拿大、英國等國的知名品牌，也有國內著名服裝企業，例如杉杉、李寧、紅豆等等，各品牌使出渾身解數，欲在競爭中分得一塊大的蛋糕。特別是中國加入WTO後，中國的童裝業更加面臨一個重新洗牌的格局。國內外知名品牌在中國童裝市場上將展開新的一輪的“圈地運動”，市場格局將處於一個新的大調整期。

在競爭日趨激烈的市場中，如何找准自己的定位，創建一個品牌，就要深入調查市場，綜合分析各類資訊，認清發展方向，才能永處不敗之地。中國童裝企業也應搶抓機遇順應市場，逐步由“數量銷售階段”轉移到“品牌銷售階段”，做一個有文化內涵的品牌，開創市場新的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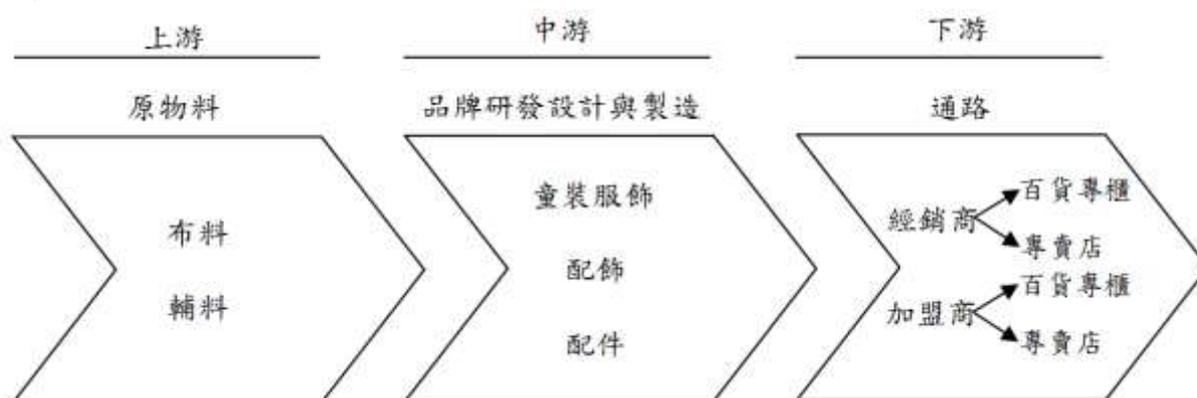
根據國家統計局發佈2014年度宏觀經濟資料，2014年末，大陸人口總數達136,782萬人，0-14歲兒童總數約2,388萬人，占全國人口總數近兩成，其中獨生子女占兒童總數的34%，並且去年還有1,687萬多新生兒。中國目前年童裝消費需求量在8億件左右，權威機構預測在今後幾年，每年仍將以10-15%左右的速度遞增。顯而易見中國童裝市場蘊藏著巨大的發展空間，童裝市場將成為中國最有增長性的市場之一。

現代家庭多為獨生子女家庭，家長在孩子們身上的開支日益增加，其中童裝消費成為當前國內家庭生活消費的重要支出之一，童裝市場前景十分光明。國內童裝市場巨大的容量和誘人的發展前景，吸引著眾多廠家和商家，童裝行業的競爭日益激烈。目前，國內強勢的童裝品牌市占率仍有進一步提升空間，前五大童裝品牌合計市占率僅6%，遠低於成熟市場20-44%的集中度，其他國內品牌童裝企業市場綜合佔有率亦不足三成，而超七成的童裝市場處於無品牌競爭狀態。這種市場的不平衡狀態，恰恰為童裝企業開拓市場創造了良好的機會，提供了巨大的發展空間。”隨著家庭收入的進一步提高，中國童裝市場的消費需求由過去的滿足基本生活的實用型開始轉向追求美觀、時尚型，部分

經濟發達的城市隨著童裝消費的大幅度增長，童裝市場逐步在由“數量消費”階段轉向“品牌消費”階段。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童裝產業營運模式主要包括研發設計、加工生產和通路銷售，茲將上、中、下游關聯性圖示如下：



本公司於產業中位居於中游之要角，營運模式主要係商品設計開發後，下單委託合適之供應商加工生產，待生產完畢之後，透過經銷商進行銷售。本公司主要將財務資源專注於產業鏈中較能夠影響銷售效益面之環節，以獲取更高的資本回報率，因此以前期的設計和後期的推廣銷售，推動增加產品之附加價值，為本公司之主要營運重心及發展方向。但公司仍須面臨上下游之產業變化和營運風險：對於加工製造供應商之控管，以及其議價能力和市場環境不確定性變動之因應，如上游原料供應成本上漲，供應商議價能力提高，對於中下游業者無可避免會產生獲利衝擊；對於經銷商之控管，以及其對品牌之忠誠度和注重短期效益之特性，皆為通路風險之潛在影響因數，此外，如因加盟商違反合同或因其在經營管理層面無法達到要求，將對企業之銷售收入產生負面影響。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1) 逐步完善產品結構

童裝根據兒童的年齡變化應該有嬰兒服、幼童服、小童服、中童服和大童服五種類別。目前我司銷售的童裝以幼童服及小童服居多，而專門的嬰兒服、中童服、大童服則相對偏少。根據相關統計資料中國10歲~14歲人口占全部14歲以下人口的44%，童裝需求量占全部童裝需求量的48%，此外每年新增近兩千萬新生兒，足見，嬰兒服及中大童

服的市場需求量大。

### (2) 加強定價策略，凸顯性價比

根據市場消費人群的不同，童裝定價可分為低、中、高三檔。目前中國童裝價位的總體特點是兩極分化，低檔次的和高價位的童裝不難買到，而中等價位的款式新穎、性價比高的童裝則較少。但國內眾多調查資料顯示，由於孩子身體發育變化快，買的服裝不可能穿很久，故當前家長大多沒有意願去買高價位的服裝，而低價位的服裝品質、款式等又不盡如人意，所以還是想要中等價位的，品質有保證，款式也新穎的童裝，所以，未來公司將深入研究市場變化，加強定價策略分析，進一步提升淘帝產品性價比，滿足更大範圍市場需求。

### (3) 著力提升童裝設計研發水平

目前中國自主品牌童裝與國外頂尖童裝品牌相比，主要的差距在設計領域。有關業內人士指出，中國童裝要想超越國外童裝品牌，必須下大力氣提高童裝的內在品質，在創意設計上下功夫。童裝不但要款式時尚、色澤豔麗，還需要安全舒適，更要考慮兒童的心理、生理特徵。所有這些因素決定了童裝設計是更複雜、更有難度的藝術。因此，為了提升公司童裝設計水準，一方面是要童裝設計師們對自身提出更高要求，另一方面公司將投入更多資源，給予更多設計師充分施展才能的機遇。

### (4) 提升功能性面料應用比例

隨著時代的進步，科技的發展，人們對服裝的要求不僅僅只是滿足於保暖舒適和挺括，不再單單看面料的顏色及質地，而是更注重一些具有高科技含量的面料。例如排汗性好的運動面料，耐寒防雨面料，防靜電面料，防蟎蟲面料，還有防曬面料等等。在這一點上，童裝在面料科技運用上的需求遠遠超過了成人裝，一些經過特殊處理的功能性面料在童裝上的應用，深受孩子和家長的歡迎。為滿足市場日益變化的需求，公司將在功能性面料應用領域加大研究，探索智慧型布料如彈性、防水、抗菌、防臭等功能和對面料進行抗菌、防靜電、防紫外線、雙絲雙燒、抗電磁波等功能採用特殊處理，使童裝在面料科技運用上向成人裝看齊。

#### 4. 產品競爭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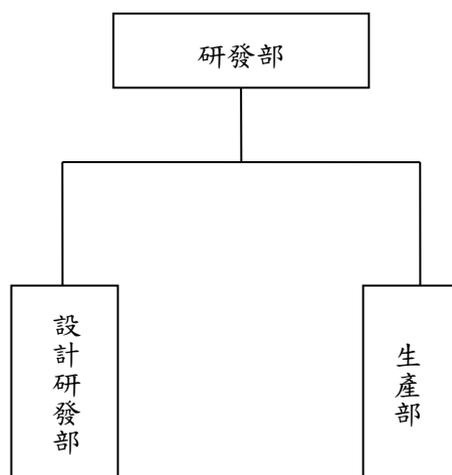
區域	市場定位	主要競爭品牌	消費群體	品牌形象
華東	中端市場	巴拉巴拉	3-12 歲兒童，中產階級及小康家庭	自由、休閒、時尚、健康、運動、品類齊全，風格多樣、無拘無束。
華東		派克蘭帝	3-14 歲兒童，受過高等教育、高收入家庭	追求時尚、休閒和運動的融合，詮釋著簡介、自然的國際理念，注重細節和品質，強調舒適的穿著體驗。
華北		安奈兒	2-12 歲兒童，一二線城市中高收入家庭	面料綠色環保、款式簡潔新穎，秉承優雅、精緻、舒適的設計風格。
華南		小豬班納	0-15 歲嬰幼兒童，中高收入家庭	產品主張健康、快樂、時尚。
華南	中高端市場	依戀	5-13 歲兒童，中產階級家庭	服飾風格古典、學員風，將品牌成人服飾中貴族氣息的風格融合進兒童服飾中。
華東(浙江)		史努比	中高端童裝品牌	品牌形象取自漫畫中小獵犬人物，文化標誌為樂觀、自信。
華北		巴布豆	0-12 歲兒童，中高收入家庭	品牌特色為色彩繽紛，主張個性、健康的風格，在全國主要百貨商場設有櫃檯。

資料來源：各公司網站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概況

本公司主要營運主體淘帝(中國)公司之研發部旗下依其功能分別設置設計研發部及生產部，分別針對產品設計研發及各控管流程進行負責工作。茲列示研發部門組織架構及工作執掌如下：



## 2. 研發設計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項目/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第一季
員工 人數	期初人數	51	52	50	48
	本期新進	2	6	1	0
	本期離職	1	8	3	0
	資遣及退休人員	-	-	-	-
	期末人數	52	50	48	48
離職率(註)		1.89	13.79	5.88	0
平均年資(年)		3.81	4.46	5.52	6.23
學歷 分佈	博士	-	-	-	-
	碩士	-	-	-	-
	學士	6	6	6	6
	專科(含以下)	46	44	42	42
	合計	52	50	48	48

## 3.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第一季
	研發費用		49,490

#### 4.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內容說明	應用領域
2008 年度	基於單面染色面料的童裝生產	新型童裝生產
2011 年度	高色牢度環保型高檔全棉織物起皺印花技術研究	童裝印花技術改良
2013 年度	基於童裝設計的涼爽面料的研發	新型童裝生產

#### 5. 競爭策略

##### (1) 打造綠色環保童裝。

童裝作為兒童的第二層皮膚，不僅應該時尚美觀，更應呵護兒童嬌弱的肌膚，因此，提升童裝面料的科技含量首先應確保面料的綠色環保與健康，淘帝產品始終堅持以綠色環保和健康作為產品重要競爭力。

##### (2) 強化市場行銷策略。

運用網路行銷、動漫卡通形象行銷、差異化行銷以及公益行銷等多種方式強化公司市場行銷行為，通過高效的行銷策略提升公司競爭力。

##### (3) 提升品牌文化內涵。

童裝是文化的載體，對兒童的身心健康成長起到潛移默化的作用，特別是對兒童的早期教育起到輔助作用，因此公司堅持以海洋文化打造和提升品牌文化內涵，並以海洋文化作為產品的品牌競爭力。

#### 6. 業務目標

本公司計劃以提升品牌形象及擴充銷售網絡據點，積極提高市佔率，並達成更好的經營績效回饋股東，更將善盡優良企業應負起之社會責任，為中國童裝行業樹立行業典範。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短期發展策略及計畫

(1)營運策略:改善內部研發、設計管理，優化內控制度，回歸產品本身，真正從工藝、技術、設計、材料等基礎出發生產更受消費者需要的產品。積極完善產品線，加大投入針對嬰兒服及幼童服的研發與設計；持續取得各項質量認證書；實施勞工健康及安全管理，善盡對社會、員工的責任。

(2)研發策略:重點強化公司童裝研發設計水準，加大功能性面料應用，嘗試在有防水防風功能的戶外童裝以及有吸濕透氣排汗功能的運動童裝方面做更多應用研究。同時，利用國內服裝行業開發的高纖、免燙、納米技術等科技含量更高的新型面料改善童裝產品的外觀及穿著感受，同時確保國內最高的品質標準。繼續投入研發中心建設，加強品質管控水準，持續推動淘帝童裝產品科技含量提升。

(3)行銷策略:嘗試多元經營模式，通過卡通動漫形象提升品牌文化內涵，擴大品牌推廣管道，增加淘帝品牌曝光度，繼續升級店面形象，目前推出第六代形象風格，以白色為主的淺色系色調、結合玻璃櫥窗的時尚感，產品增添與眾不同的高級元素。向經銷商傳遞業務和價值，探索體驗式一站式行銷模式等，充分實現更高管道水準，方能提升淘帝品牌競爭力。

## 2. 長期發展策略及計畫

(1)營運策略:持續加強內控流程改善，提升內部管理，充分利用資訊化技術加強精細化管理程度，把握消費者需求變化，挖掘巨大商業價值。通過借力大數據轉型，從多個環節審視、改善舊有價值鏈，進而充分挖掘用戶需求，框定目標客戶群，實現更加精準的客戶行銷。

(2)研發策略:目前公司在童裝設計領域與國際頂尖童裝品牌尚存在一定差距，未來，公司計劃打造更全面的人才培養計劃，一方面為現職設計師提供更多學習進修和精進能力之機會，另一方面也希望通過人才培養計劃吸引和儲備更多有潛力的設計師，讓公司的設計師有更多更大的空間施展才能，從長遠方向縮短與國際頂尖童裝在設計領域的差距。

(3)行銷策略:繼續完善營銷渠道建設，深入開發全國童裝市場，通過整合幼教、動漫及兒童用品等相關行業資源，優化行銷配置，增加產品附加價值解決童裝產品同質化，品牌附加值降低等問題，以多元化經營模式，提升行銷業績。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別	2013 年度		2014 年		2015 年第一季	
中國大陸	3,795,445	100%	4,657,001	100%	1,031,061	100%

本公司主要銷售地區為中國大陸，由於中國市場幅員廣大，本公司主係透過代理商將產品銷售至最終消費大眾，目前代理商分佈於15個省分及3個直轄市，本公司經由透過定期提供系統性培訓方式，包括市場營銷、產品展示設計及存貨管理等訓練活動，以維持本公司卓越的集團形象。

#### 2. 市場佔有率

2014年中國童裝市場佔有率指標中，森馬集團旗下巴拉巴拉品牌以超過31億元人民幣銷售保持第一，其以童裝休閒為切入點，以“高起點，高檔次，低價位”為經營發展戰略，以“務實，開拓，創新”為經營理念，以“休閒，時尚，運動，健康”的都市化風格，獲得了市場和消費者的認可，也成為中國童裝行業競相模仿之對象。在較具規模的童裝品牌中，小豬班納與安奈兒銷售表現依舊良好。由於堅持通過動漫領域提升品牌文化感染力，小豬班納營銷網絡已遍及全國眾多省份，業績亦備受矚目。安奈兒童裝則由於其設計優雅與流行兼具、產品精緻與舒適並重等特點也收到市場好評。此外，傳統十大童裝品牌中，紅黃藍、嗒滴答與派克蘭帝銷售依舊穩健，展示出童裝市場整體蓬勃向好之趨勢，而淘帝品牌2014年表現亦相當不俗。受惠於二胎政策及中國家庭整體

消費觀念變遷，中國童裝市場引來持續井噴，行業整體規模快速成長，在此大環境下，淘帝品牌 2014 年營收實現高速增長。其中營業收入同比增加 22.7%，達到 9.47 億元人民幣。藉由獨特的品牌文化、準確市場定位、產品品質之控制、專業研發實力、品牌之推廣擴張以及供應鏈體系之整合強化，逐漸累積其特定消費族群，公司營收成長比較穩定。單就市場佔有率對比而言，由於中國童裝市場整體規模早已超過千億水準，但是童裝行業尚處在跑馬圈地的成長階段，故各企業整體市佔率皆不高。反應在數據上，中國的童裝市場品牌集中度低，比較海外市場，英國前五大品牌佔有率達到 44%，集中度較高，韓國和日本也分別達到 27%和 20%，中國為 6%，頭名巴拉巴拉市佔率亦不超過 3%。中國市場中充斥大量小品牌、無品牌的童裝，大約占到整體消費的 70%以上。我們認為這同國內童裝品牌消費歷史較短有關，未來存在可觀的整合空間。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 社會經濟發展，將促進童裝市場購買力的提高。

隨著中國經濟發展和區域經濟增長率的穩步提高，使廣大居民從社會經濟增長中得到收入水準提高的實惠。由於居民的支配現金收入不斷提高，消費需求觀念由原來的節儉型向適度的消費型轉變，從而促進了消費需求增加和購買力水準的提高。中國第十一個五年規劃中提出：要讓改革發展成果惠及廣大人民群眾，通過努力縮小貧富差別和城鄉差別，著力提高低收入者收入水準政策的實施。在未來的五年時間中，當社會經濟發展到一定階段，必然會帶來社會結構和生產及消費方式的重大變化，人們的生活方式由滿足溫飽型向追求生活品質的過渡時期。當居民收入水準增長後，將直接促進消費能力的提高，也會拉動童裝市場消費需求量的增加。尤其在今後幾年中，中國新誕生的家庭會不斷增加。隨著他們家庭收入的提高和生活品質的改善，美化孩子的衣著生活已成為家庭生活中的一項主要內容，消費結構升級和消費能力的增強，將為童裝市場提供一個發展空間。

#### (2) 兒童人口環境變化，將呈現新一輪的消費群體

受二胎政策影響，在今後幾年，中國將進入第三次生育高峰期（第一次在 50 年代；

第二次在80年初)。中國兒童人口環境將隨著新生兒出生數的增加而發生變化，每年新生兒出生數的增加，在童裝市場形成一個日益擴大的消費群體，這些潛在的需求，有利擴大童裝消費量。

### (3) 中國城鎮化建設進程加快，將拉動童裝市場的消費需求

中國到2020年要基本實現四個現代化，國家制定了一系列政策來努力縮小城鄉差距，在未來的十多年時間中，隨著各地區城鎮化建設進程加快，將帶動居民消費需求的增長。在實施城鎮化發展和建設中，通過農村人口逐步向城鎮轉移，農業生產逐步向工業生產和服務業轉移政策的實施，讓這部分農村轉移人口在產業調整中使他們有一個穩定的收入，當他們收入達到一定水準後，其家庭的生活水準和生活品質也逐步得到改善和提高。隨之，這部分家庭對孩子衣著商品需求的觀念也將發生變化，從現階段以滿足基本生活的溫飽消費需求，逐步轉向以追求生活品質的品牌消費需求，並將成為童裝市場的潛在消費群體。當這部分潛在消費需求轉化為實際消費需求後，有利於擴大該市場童裝消費需求量。

### (4) 新型家庭結構帶來消費力持續攀升

隨著童裝市場新一輪消費群體的誕生，其消費觀念和消費習慣受到生活品質改善的影響，目前城市中4:2:1為主導的家庭結構，使得“獨二代”們一出生，理論上便擁有他們之前至少兩代人積累所得的可支配財富。為獨二代來買單的人群可謂是龐大，是一個“5+1”的組合。這對於消費市場而言，無疑是最強大的消費人群。

因此，就童裝市場未來供需狀況及成長性而言，中國童裝市場規模仍將保持年均複合增長率(CARG)10-15%的增長速度。

## 4. 競爭利基

### (1) 精准的品牌定位與市場定位

看準中國大陸市場中等收入小康階層之龐大群體數量，以及此族群足夠支付能力和未來消費潛力，本公司以中端市場消費族群為其目標。所謂中端市場消費群體是指大多從事腦力勞動，主要靠工資及薪金謀生的群體，他們一般受過良好教育，具有專業知識和較強的職業能力及相應的家庭消費能力；有一定的閒暇，追求生活品質，對其勞動、工作對象一般也擁有一定的管理權和支配權。同時，他們大多具有良好的公民、公德意識及相應修養。在中端消費群體組成的家庭中，父母一般具備較高的審美鑒別力，不輕易盲從海外文化，他們的服裝消費從簡單的穿衣功能過渡到個性化、時尚化時期，消費

檔次逐步提高，崇尚品牌，講究款式、品質和個性，以表現其與眾不同的文化層次和氣質。在對子女著裝的要求上，他們審美趨於國際化，要求服飾的大方、時尚、積極、天真等；他們重視服裝的實用性與品質，要求服飾的安全、舒適、環保等。中端消費家庭的孩子自信、積極向上，愛好廣泛，並喜歡多樣的社會活動和文化活動。他們對著裝的需求是既趨於流行，又自我個性。依據權威數據預測，隨著中國經濟的進一步發展，中國將以「橄欖型」社會結構，取代目前「金字塔」結構，中端消費群體將成為未來消費群體的主流，因此，總體而言，中等收入族群未來數量之增長與其消費潛力提升，將助於本公司銷貨表現及成長。

### （2）豐富內涵的品牌文化

本公司自成立起即建立獨特的品牌文化以及內涵，品牌產品以海洋為主題，賦予產品靈性及生活概念，創造個性時尚，融合國際潮流與中國人文，崇尚自然與人的和諧，賦予產品更多的靈性與生活概念。品牌力求展示現代城市少年兒童的個性品位與勇敢精神——躍出海面、騰飛的海豚，寓意“頂尖的孩子”出類拔萃。公司以形象、卡通的手法，演繹了TOPBI的品牌文化：藍色海洋展現深邃與無限，崇尚自然與人的和諧；靈性的海豚TOPBI，賦予現代兒童更多的智慧與美好的未來，攜時尚生活概念，穿梭於藝術與現代之間，展示城市少年兒童的個性品位與勇敢精神。淘帝品牌持續多年獲得各項殊榮，包括福建省國際知名品牌，國家八部委認定為國際知名品牌，連續二屆被中國服裝協會評選為中國十大童裝品牌之一，獲得工業和資訊化部及中國紡織工業聯合會確定為重點跟蹤培育的重點中國服裝家紡自主品牌，顯示本公司在同業市場上品牌地位。

### （3）完整的產品品類與過硬的產品品質

本公司產品線較為完善，包括有男、女童春夏裝之夾克、風衣、毛衫、T恤、襯衫、褲子、連衣裙、短裙、運動裝類。男、女童秋冬裝之毛衫、棉衣、羽絨服、套裝、風衣、T恤衫、襯衫、夾克、內衣、褲子、連衣裙、中裙、運動裝、洋裝、馬夾類。本公司在面料選擇上首先重視安全性、環保性和舒適性，未來亦將開拓功能性面料研究。依靠公司卓越的研發中心與可靠的供應商夥伴，本公司持續推出品質一流的童裝產品，並自公司成立以來從未檢驗出產品品質不符標準之情形。

#### (4) 高效的代理商銷售渠道

本公司管道開拓依賴代理商模式，即將全國劃分為若干區域，每個區域設立代理商，本公司授權代理商全權負責該區域內的淘帝產品銷售，由代理商發展和管理下屬終端商。本公司高效的代理商管道在市場建立與拓展過程中體現出以下優勢：a、充分利用代理商的管道資源（包括資金、人員、銷售網絡等），成本費用比較低，比較經濟。b、能夠利用代理商的分銷、配送優勢、實現產品的快遞銷售和市場覆蓋，比較有效。c、可以利用代理商的人脈、商譽、社會關係，發揮其本地化、專業化分銷優勢。目前，本公司依靠代理商，將淘帝產品推向中國境內15個省3個直轄市，銷售據點已超過1300家。高效的代理商團隊幫助公司實現迅速的市場開拓與自身的快速成長。

#### (5) 堅強研發實力

本公司設立專門的設計研發部門，重點培養產品的自主研發設計能力，透過不斷的探索和改革人才培養機制，目前已建立由五十多名專業設計人員和工藝技術人員所組成的研發團隊。此外，每年定期參加國內與國際的服裝博覽會，且對於對國際具有代表性的巴黎、東京、首爾等地，進行流行趨勢之考察追蹤，藉由產品市場銷售訊息蒐集和分析，調整產品規格和服裝款式設計，透徹產品設計開發方向，貼近消費者之差異化市場需求。而另一方面與科研院校進行科研項目合作，以準確把握市場最新的流行趨勢和服裝面輔料技術。

###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有利因素

##### A、嬰童市場成長快速、潛力巨大

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發佈的《2012—2015童裝產業報告》顯示，童裝產業總產值年增長率可達25%至30%；預計到2015年，中國嬰幼兒服飾棉品和日用品的市場容量將達到2279.8億元。2010年新生兒出生數進入高峰期，以後幾年新生兒平均出生率保持在15%左右的比率增加，每年增加兩三萬新生兒童。國家統計局第六次人口普查顯示，0~14歲的兒童為2.2億，占總人口的16.6%，童裝市場成了服裝業的新藍海，這已成為不爭的事實。隨著80後和90後進入婚育高峰期，2012年的農曆龍年是中國傳統的生肖旺年，由於更多家庭選擇“龍寶寶”，國內開始迎來了第四次嬰兒潮，2014年“單獨二胎”人口

政策在全國範圍內全面啟動，為童裝業務發展提供新的增量市場。從以上基數可以看出，兒童市場的上升和市場的不斷擴大，服裝企業必定會在近幾年間發生翻天覆地的競爭潮流。專家指出，雖然童裝市場潛力巨大，但童裝市場目前尚未形成完整的競爭格局，中國高端童裝行業還沒有形成強勢領導品牌，市場集中度比較低，童裝行業已然成為中國服裝業的最後一塊蛋糕，誰都有可能成為童裝市場的領導者。而隨著家庭消費能力的不斷增強，童裝市場進入快速成長期，注重品質、專業、時尚的中端兒童品牌服飾的成長更加突出。

#### B、國家對於童裝產業健康成長提供政策支持

雖然中國是一個服裝大國，但一直以來都處於產業鏈的下游，附加值低。因此，中國相繼出臺了一系列相關的產業支持政策，如《關於加快紡織行業結構調整促進產業升級若干意見的通知》、《紡織工業調整和振興規劃》、《關於加快推進服裝家紡自主品牌建設的指導意見》等，積極推動服裝產業結構的升級調整，特別是自主品牌建設方面，是國家產業政策扶持的重點。中國十八屆三中全會通過的《中共中央關於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問題的決定》，對全面深化改革作出了16個方面、60條重大部署，其中在生育改革上啟動實施一方是獨生子女的夫婦可生育兩個孩子的政策。“二胎放開政策”立刻引來業內媒體和專家學者對中國計劃生育政策的新一番討論。自1966年1月28日制訂以來，對中國的人口問題和發展問題的積極作用不可忽視。允許夫妻雙方一方為獨生子女的單獨家庭生育二胎，這一政策的放開，將帶來新的生育高峰。據預測，這一生育高峰將出現在5年之內，隨著生育高峰的到來，孕嬰童產業將迎來絕好的發展機會。基於此，中國嬰童產業將從中獲得新的發展空間。“婦女總和生育率保持在1.8左右，過高或過低都不利於人口與經濟社會的協調發展。目前，中國婦女總和生育率在1.5至1.6之間。”據國家衛生計生委計劃生育基層指導司副司長郭震威介紹，中國人口總量峰值應控制在15億人左右，調整完善生育政策，從啟動實施“單獨兩孩”政策著手，穩妥可行，有利於保持生育水準總體穩定，釋放一部分生育勢能，積累經驗，為將來進一步調整完善生育政策打下扎實基礎。國家衛計委認為，放開“單獨二胎”的決策，將為轉變經濟發展方式、培育經濟持續健康發展新優勢，準備更為有利的人口條件。中國人民大學社會與人口學院院長翟振武表示，生育政策適應形勢變化作出調整，是科學的決策。事實上，中國的生育政策一直在調整，今後必將不斷完善。據翟振武預測，“單獨二胎”政策全面落實後，在全國範圍內將影響1500萬至2000萬人。可以想見的是，這2000萬新生兒將

為中國嬰童產業開闢一片新“藍海”。

#### C、中國大陸經濟穩步向好為消費力持續提升帶來助力

隨著中國人均GDP超過3,000美元，居民消費開始進入快速增長和結構升級階段，品牌服裝也將迎來巨大的市場需求。根據Wind資訊統計，2004年至2012年，中國限額以上批發零售企業服裝零售額保持20%以上的速度增長，呈現快速增長態勢。中國中等收入階層及富裕消費者預計將由2010年的1.5億人增長至2020年的4億人。消費升級和中產階層的擴容將帶動品牌服裝的需求持續增長。品牌消費逐漸成為服裝消費的主流，傳統的服裝消費更多地關注商品的使用價值，強調保暖、遮蓋、耐穿等因素。隨著居民可支配收入的增長和居民消費的不斷升級，居民對服裝的消費理念也正在發生變化，服裝消費更加強調服裝的舒適性、個性化、時尚化、文化內涵等因素。居民從購買標準統一的服飾逐步轉變為選擇符合自身經濟基礎、身份地位、性格特點和審美的服裝品牌，服裝消費觀念的轉變強化了居民對品牌服飾的消費需求，提高了對高檔品牌服飾的需求。隨著國內中等收入階層人數的增加和該階層人群普遍受教育程度的提高，中國大陸中等收入階層的消費能力和消費品位也不斷提高，而該階層消費者對個性化、時尚化的品牌消費需求比一般階層或以往更大，因此，在消費升級和服裝消費觀念轉變的背景下，品牌童裝將獲得快速發展的機遇。

#### D、本公司持續精進之研發設計能力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即以發展自主研發設計能力為主要重心，持續改革人才培養機制，定期參加中國國內與國際的服裝博覽會，進行流行趨勢之考察追蹤，以調整產品規格和服裝款式設計，以及未來產品設計開發方向。此外，本公司亦透過技術合作方式與科技院校進行科研項目合作，針對產品設計、技術開發及創新各項目持續投入努力，以建立更專業紮實之研發設計技術能力。

#### E、本公司將繼續加強品牌推廣

為不斷提升淘帝品牌在中國大陸的知名度與能見度，公司持續選擇多個渠道加強品牌宣傳。去年，公司投入大量資金拍攝淘帝品牌商業廣告，並在中國國家級兒童電視轉播媒體——中央電視台少兒頻道大量播出。中國有將近4億的青少年觀眾，是一個充滿

巨大潛力的市場，作為唯一的國家級兒童媒體——央視少兒頻道無愧為為這一市場的領軍者，是企業品牌傳播的絕佳平臺。淘帝選擇在央視少兒頻道投放廣告，極大地增加了品牌的知名度，提升了品牌的美譽度，對於童裝消費人群的選擇起到了重要的影響。不僅於此，本公司還開發遍及全國的動車線路廣告，通過投放動車線路廣告。高鐵、動車作為現今最受歡迎、最發達的交通工具，不但以時速、效率為主要出行優勢，更為中國各城市間的業務發展和經濟交流勾勒出數條穿梭往復的聯絡線。高動列車媒體也自然而然地成為品牌和旅客關注的最具價值的交流平臺。精英商旅人群、封閉車廂及無干擾的傳播環境，必然提升品牌傳播的精准度及到達率。據統計，高鐵人群平均年齡為35歲，其中25-34歲占比高達38.2%，這個年齡段又恰好是“準父母”與“新晉父母”的普遍年齡，並有超過七成的旅客在家庭中具有消費決策權，他們追求高品質的享受與生活，更深深地關注子女的健康成長。由於兩岸開放三通之後，越來越多人選擇赴台旅遊，因此兩岸航班廣告亦是有效推廣品牌的方式。公司選擇廈門航空、台灣復興航空等兩岸直飛航線進行品牌推廣，對於業績提升收效明顯。首先，廣告位置特殊，位於每位旅客視線的正前方，是旅客行程中必須反復接觸的有效媒介。先入為主，具有良好的視覺角度，2014年近2150萬旅客開眼即見的媒體，廣告效果非常明顯；其次，關注率高，從登機直至離開機艙的整個航程中，旅客多次關注該媒體，對印刷在頭枕上的固定廣告標識留下極為深刻的印象；第三，衝擊力強，一進入機艙，每個座椅上醒目統一的頭片廣告營造出一種衝擊力極強的視覺感。此外，本公司還通過兩岸的社會活動積極提升品牌影響，如去年參與鉅亨網籌辦「2014年末聯合溫暖送愛心」活動，該活動主要關懷之受贈對象為中華民國老人福利聯盟、一粒麥子基金會、介惠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及台南市立仁愛之家等四家社福機構，公司作為鉅亨網主要贊助夥伴，亦提高品牌在臺美譽度。公司去年還攜手好萊塢電影主題魔幻展首次進入福州，春節期間在福州市最具影響力之一的萬寶商圈蘇寧廣場盛大開展。展覽想長期以來支持淘帝品牌的消費者贈送兒童門票，有力地推廣了淘帝品牌的知名度。

##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從競爭態勢看，國內競爭態勢更加激烈。

目前，以阿迪達斯、耐克等為代表的較早進入中國市場的國際品牌，紛紛加快了搶灘中國童裝市場的步伐。Burberry(巴寶莉)、Gucci(古馳)、Dior(迪奧)等國際奢侈品

牌童裝也開始試水中國市場。對於國內大量服裝品牌而言，很多只能在二、三線市場拓展，並面臨著同質化嚴重等一系列問題。

#### 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繼續深入細分童裝市場，明確市場定位，研究定價加強中端市場定位。繼續完善產品結構，滿足中端市場消費者不同層次及不同產品需求。準確把握流行趨勢以及差異化市場需求，品質控管上則嚴格把關各項產品以通過檢測標準。2014年，公司通過在中央少兒頻道、兩岸直飛航空媒體以及遍及全國的動車線路媒體等多種傳播管道投放廣告，有力地提升了淘帝品牌在童裝行業中的品牌影響力。未來，於品牌推廣上將繼續採用媒體推廣、店鋪營銷、贊助活動等多種形式，以多層次方式進行深度推廣，亦有感淘帝(TOPBI)品牌在國內市場網絡覆蓋仍未完全，推廣方式則著重於區域性推廣策略，以深耕品牌知名度，開拓潛在目標客戶族群。

B、從國內童裝市場現況看，品牌發展環境尚在成熟過程中。

這主要表現為行業整體品牌意識尚待加強，提升自有品牌市場認同度，在某種程度上已成為國內童裝品牌行銷共同的難題。商業環境對自主品牌的掣肘，使童裝企業“進店難、進店貴”的局面未得到改觀。有的商場為了提高檔次，不惜引進假的洋品牌，甚至讓自主品牌企業再註冊一個英文名字以吸引消費者。此外，缺乏品牌重視的企業通常忽略質量的嚴控。由於在品牌與質量兩端的忽視，導致這些企業的產品衝擊了國內消費者對於國產品牌的信心，如何建立國產品牌在消費者心目中的地位是在國內童裝行業整體成熟過程中必須面對的問題。

#### 因應措施

目前，在中國逾萬家童裝企業中，擁有自主品牌的約 200 家，不足 2%，約 60%的企業以代加工為主，這些企業由於缺乏品牌，通常集中於批發渠道或其他較為低端的流通渠道，因此，產品品質安全問題不少。從質檢總局今年發佈的兒童產品品質安全風險警示來看，許多批發市場小品牌或無品牌嬰幼兒及兒童服裝仍存在不合格問題，如甲醛含量、pH 值超標，含有國家禁止使用的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染色牢度差以及纖維含量標注與實際不符等。雖然這些問題在中國童裝市場當前的發展區間中還較為明顯，但是，隨著行業整體成熟，越來越多品牌意識不強，品質意識薄弱的小企業會被行業洗牌。淘帝這樣精於品質，同時努力塑造產品品牌的企業將迎來更多的認同與市場機遇。縱覽發

達國家童裝行業成長過程，堅持在品牌與產品的企業將成為市場的先行者，更好地在未來童裝行業競爭格局中獲得有利地位。

#### C、中國紡織服裝產業“低成本”優勢正在逐漸消失。

目前中國正在經歷國內製造成本上漲的過程，“用工荒”和“加薪潮”不斷衝擊製造業。中國勞動力不再廉價，中國工人們權益意識正在增強，服裝加工企業的日子不再像以前那麼好過了。用工人數的短缺和需求上漲，導致服裝加工者的工作時間不得不延長。在每週工作 6.3 天的一線工人中，有 47% 以上不願意加班。80 後工人們對生活品質、休閒需求的提高，促使服裝廠為了留住熟練工，必須提高待遇、改善生活條件。有半數以上的紡織服裝廠提薪幅度在 10-20% 之間，更有 12.5% 的企業選擇上漲 20% 以上。中國的廉價勞動力變得不再廉價，對於童裝產品的成本也存在較大影響。同時需要考慮到影響服裝成本以及競爭力的，除了人力成本外，還要考慮供應鏈、生產時間、款式等。越是低端的產品，受人工成本波動的影響越大。

#### 因應措施

為應對日漸高企的服裝加工成本，公司需要進一步提升自主品牌服裝研發、設計水準，提升產品附加價值，從成本競爭走向價值競爭，從而提升利潤空間。過去的五年，是中國服裝業發展環境最為複雜的五年，也是遇到問題和困難最多的五年。然而，這五年卻是行業發展最快的五年，更是中國服裝品牌成長最快的五年。這五年間，產業價值觀日益清晰，行業整體素質明顯提高，產業升級步伐大幅加快。我們要不斷與時俱進，以只爭朝夕的緊迫感去謀劃和實現品牌升級。公司充分知曉在這樣一個時代裏，服裝產業不僅是民生產業，更是時尚產業、文化創意產業、現代都市產業和高新技術應用產業。在這樣一個時代裏，本公司的發展方式，要從成本優勢驅動轉變為價值創新驅動。我們將開啟的是一個全新的十年，配合中國服裝強國夢想的新序幕，公司堅持從成本競爭走向價值競爭，實現品牌價值創造，有力提升產品核心競爭力，為淘帝品牌開創更大的市場空間。

#### D、銷售集中代理商之風險

本公司係藉由代理商銷售其產品，其業績之成長則依靠代理商之業務能力及擴大其銷售據點，本公司之代理商一般在其所屬銷售區域為獨家代理，惟本公司對代理商無控

制經營權，若代理商與其合作關係產生變化，或代理商在實際營運時與本公司簽訂之代理商合同內容有所違背，則無法避免動搖本公司經營計畫或品牌商譽造成之負面影響。

#### 因應措施

(A)本公司確實執行與代理商間之相互協調和合作，做到保證供貨及時，加強對於廣告和促銷之支援，提供產品服務支援，提高商品銷售力，以提升代理商銷貨意願，並使其鞏固一定利益。

(B)與代理商建立關係之過程當中，對於公司而言重要的方式即為使得代理商認同產品和品牌，以加強代理商本身之向心力以及對其之控制力，本公司重視與代理商關係之聯繫，積極進行培訓活動和督導，掌控代理商之經營績效和評估，以長期經營合作之道為基本共識，建立對於代理商控制力之基礎。

####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童裝及配飾，係屬民生必需品。

##### 2、主要產品之製造過程

本公司服裝及配飾為外包生產。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本公司委外加工製造，故無此情形。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 前一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泉州金科	273,066	12.32%	-	-	-	-	-	泉州凱偉	75,458	11.76%	-
2	福州隆誠	226,431	10.21%	-	-	-	-	-	-	-	-	-
	其他	1,717,814	77.47%	-	其他	2,784,123	100.00%	-	其他	566,296	88.24%	-
	進貨淨額	2,217,311	100.00%	-	進貨淨額	2,784,123	100.00%	-	進貨淨額	641,754	100.00%	-

變動分析：2015 年隨訂單增加，導致泉州凱偉公司採購相對提升，進貨金額隨之上升。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近二年度及 2015 年度第一季無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件

銷 售 量 值 主 要 商 品	年 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內 銷		外 銷(註)		內 銷		外 銷(註)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童裝		12,744	3,795,445	-	-	14,874	4,657,001	-	-

註：外銷係指銷售至中國以外之區域。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 度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經 理 人	27	28	28
	一 般 員 工	166	159	159
	生 產 線 員 工	-	-	-
	合 計	193	187	187
平 均 年 歲		33.78	34.72	3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3.84	4.57	5.2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	-	-
	碩 士	1	2	2
	學 士	35	32	32
	專 科 (含以下)	157	153	153
	合 計	193	187	187

####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2014)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不適用。

####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

人才是本公司最珍視的重要資產，我們細心地培育、珍惜與關懷每一位同仁，讓同仁在工作、生活與休閒上都能獲得均衡的發展。本公司希望全體同仁能夠最快地瞭解公司日常行為概況，按規範要求，更愉快地工作、生活、並提升我們每個成員的素質。本公司全體同仁，不論年齡、職務、性別都有義務和責任維護全體同仁尊嚴，保證全面實施。員工的權利如下：

- A. 平等就業。
- B. 按勞獲取報酬。
- C. 按照公司規定享有休息和度假的權利。
- D. 享有勞動安全、衛生和保護權利。
- E. 參加學習和培訓的權利。
- F. 對主管不合理之處理事項有權採取合理方式提出申訴。
- G. 為員工提撥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 H. 定期舉辦慶生會，發放生日禮品。
- I. 舉辦重大節日歡慶晚會活動。
- J. 提供員工住宿。

##### 2. 員工進修及訓練

人才是本公司最重要的核心競爭力，而持續的教育訓練能激發員工個人潛能提升員工知識、使人力獲得有效運用，進而提高公司整體經營績效，達成公司的營運目標。執行員工培訓政策之措施如下：

A. 新進人員培訓：新進人員來到本公司之後，有專屬指導者指引帶領，除了能讓新進人員熟悉工作環境之外，也加強了對公司的認同與瞭解。而各部門亦有規劃新進人員基礎訓練相關課程，協助新進人員學習工作上相關知識。其包含公司簡介、公司組織架構、員工手冊、環保知識、品質環境政策及公司規章制度、生產安全衛生等方面知識培訓。

B. 在職培訓：本公司於每年底制訂下一年度之公開課程計劃，該計劃由公司或各部門內規劃開課的內部訓練作業，內部訓練課程可由內部講師擔任授課，如升降機的使用、針車正確使用、成型車間用電安全等，以確保員工正確使用工作機器，有效提升工作效率且防止職業傷害。

C. 管理訓練：本公司對於各階層主管，針對其特性安排了各種管理才能訓練，建立團隊共同願景及經營共識。管理人員課程包含社會責任政策、目標和SA8000管理守則、管理程式及危險源識別與控制，培養其個人領導風格外，並建立管理能力及維護員工安全。

###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營運主體，主係按營運地國「企業職工基本養老保險條例」規定，按月提繳養老金至地方政府財政部門專戶。

###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權益，勞資關係和諧，加以本公司重視員工意見，員工可直接向人資部門或適當的高階主管溝通以維持良好關係，因此，迄今並無重大勞資糾紛情事發生。

###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公司訂有內控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福利內容，以維護員工權益。

(二)最近年度(2014)及截至年報列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銀行信用借款合同	UBS 銀行	2013. 2. 7	額度為300萬美元的信用借款	-
租賃合同	福建財茂集團有限公司	2012. 3. 1~ 2015. 2. 28	淘帝樓八樓租賃面積為 5126.6 平方米	-
租賃合同	福州開發區星雲電子自動化有限公司	2013. 5. 1~ 2016. 4. 30	淘帝樓三樓租賃面積為 6,628.41平方米	-
租賃合同	福建建閩工業技術學校	2013. 7. 15~ 2016. 7. 14	淘帝樓二樓租賃面積為 1,310.00平方米	-
租賃合同	福州印象三哥服飾有限公司	2013. 7. 22~ 2016. 7. 21	淘帝樓四樓租賃面積為 3,304.99平方米	-
租賃合同	福州唯駿軟件技術有限公司	2013. 8. 1~ 2016. 7. 31	淘帝樓六樓部分區域,租賃面積為180平方米	-
租賃合同	福州鑫圖光電有限公司	2013. 8. 1~ 2016. 7. 31	淘帝樓六樓部分區域,租賃面積為1,546.70平方米	-
租賃合同	福州茂盛投資有限公司	2014. 1. 1~ 2016. 12. 31	研發中心租賃面積為950 平方米	-
租賃合同	福州近江服裝有限公司	2015. 1. 1~ 2017. 12. 31	淘帝樓二樓部分區域,租賃面積為4,555.50平方米	-
租賃合同	福州東南繞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014. 10. 1~ 2020. 9. 30	淘帝樓五樓部分區域,租賃面積為1,346.00平方米	-
租賃合同	福建財茂集團有限公司	2015. 3. 1~ 2018. 2. 28	淘帝樓八樓和部份負一樓區域,租賃面積為5126.6 平方米	-
保險合約	太平財產保險有限公司	2013. 5. 30~ 2014. 5. 29	建築物, 保險金額 RMB9,400 萬	-
保險合約	太平財產保險有限公司	2013. 6. 22~ 2014. 6. 21	存貨, 保險金額 RMB2,400 萬	-
保險合約	中國大地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14. 6. 22~ 2015. 6. 21	建築物, 保險金額 RMB9,000 萬	-
保險合約	中國大地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14. 6. 22~ 2015. 6. 21	存貨, 保險金額 RMB2,950 萬	-
廣告合約	廈門航空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2014. 4. 1~ 2014. 6. 30	2014年廈航飛機客艙座椅頭片廣告	-
廣告合約	優揚(天津)動漫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2014. 4. 1~ 2014. 9. 30	2014年中央電視台少兒頻道廣告	-
廣告合約	2014年北京華鐵世紀廣告有限公司	2014. 4. 3~ 2014. 10. 8	2014年高鐵、動車廣告	-
廣告合約	傑芳企業有限公司	2014. 5. 16~ 2014. 9. 10	飛機頭枕巾廣告	-
廣告合約	2014年福州藍海廣告有限公司	2014. 9. 26	2014年出租車、巴士廣告	-
廣告合約	2015年福州藍海廣告有限公司	2015. 1. 4	2015年出租車、巴士廣告	-
廣告合約	2015年福州藍海廣告有限公司	2015. 1. 20	《好萊塢電影主題魔幻展》	-
廣告合約	2015年北京華鐵世紀廣告有限公司	2015. 4. 1~ 2015. 9. 30	2015年高鐵、動車廣告	-
代理合同	成都米加琪服飾有限公司	2013. 03. 01~ 2014. 02. 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四川(南充、自貢、宜賓地區)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合同	上海諾瑪貿易有限公司	2013.03.01~ 2014.02.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上海
代理合同	上海諾瑪貿易有限公司 轉上海帝杰貿易有限公司代理商變更協議	2014.01.01~ 2014.02.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上海
代理合同	廈門源鼎工貿有限公司	2013.03.01~ 2014.02.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廈門、泉州、 漳州、龍岩
代理合同	瑞安市豪帝服飾有限公司	2013.03.01~ 2014.02.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湖州、寧波、 溫州
代理合同	E公司	2013.03.01~ 2014.02.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江蘇省(徐州除 外)
代理合同	大連恩雅服飾有限公司	2013.03.01~ 2014.02.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遼寧
代理合同	F公司	2013.03.01~ 2014.02.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江西
代理合同	紹興縣柯潤紡織品有限公司	2013.03.01~ 2014.02.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杭州、紹興、 嘉興
代理合同	H公司	2013.04.01~ 2014.03.31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安徽
代理合同	G公司	2013.03.01~ 2014.02.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湖北
代理合同	蘭州鑫瑞豐商貿有限責任公司	2013.03.01~ 2014.02.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甘肅
代理合同	南寧寶諾商貿有限公司	2013.07.01~ 2014.06.30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廣西
代理合同	大連恩雅服飾有限公司	2013.06.30~ 2014.02.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吉林
代理合同	蘭州鑫瑞豐商貿有限責任公司	2013.07.01~ 2014.02.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陝西
代理合同	徐州恒愷商貿有限公司	2013.12.01~ 2014.11.30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江蘇省徐州
代理合同	徐州恒愷商貿有限公司 轉江蘇瑞士麟實業有限公司代理商變更協議	2014.01.01~ 2014.11.30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徐州
代理合同	鄭州閩杭派商貿有限公司	2014.01.01~ 2014.12.31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鄭州、開封、南丘、 新鄉、焦作、洛陽
代理合同	C公司	2014.01.01~ 2014.12.31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重慶
代理合同	懷化市富萊爾商貿有限公司	2014.01.01~ 2014.12.31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懷化、婁底、邵 陽、湘西土家族 自治州
代理合同	B公司	2014.01.01~ 2014.12.31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青島、威海、煙 台、濰坊、日照
代理合同	成都盛源達服飾有限公司	2014.01.01~ 2014.12.31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四川(南充、自貢、 宜賓地區以外)
代理合同	A公司	2014.01.01~ 2014.12.31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長沙、湘潭、岳 陽、常德、株洲 市、益陽
代理合同	福州日日升貿易有限公司	2014.01.01~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福州、莆田、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司	2014.12.31		三明、南平、寧德
代理合同	D公司	2014.01.01~ 2014.12.31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天津
代理合同	金華藍彩商貿有限公司	2014.02.01~ 2015.01.31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金華、台州、麗水、衢州
代理合同	G公司	2014.03.01~ 2015.02.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武漢、隨州、孝感、黃岡、黃石、咸寧、荊門、荊州
代理合同	成都米加琪服飾有限公司	2014.03.01~ 2015.02.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四川(南充、自貢、宜賓地區)
代理合同	E公司	2014.03.01~ 2015.02.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蘇州、常州、無錫、鎮江、南京
代理合同	大連恩雅服飾有限公司	2014.03.01~ 2015.02.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遼寧、吉林
代理合同	F公司	2014.03.01~ 2015.02.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南昌、九江、宜春、新余、景德鎮
代理合同	紹興縣柯潤紡織品有限公司	2014.03.01~ 2015.02.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紹興、寧波、杭州、湖州、嘉興、溫州
代理合同	廈門源鼎工貿有限公司	2014.03.01~ 2015.02.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廈門、泉州、漳州、龍岩
代理合同	上海帝杰貿易有限公司	2014.03.01~ 2015.02.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上海
代理合同	蘭州鑫瑞豐商貿有限責任公司	2014.03.01~ 2015.02.28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蘭州及蘭州周邊城市、陝西延安
代理合同	H公司	2014.04.01~ 2015.03.31	經銷代理淘帝品牌童裝	蚌埠、阜陽、宿州、淮北、亳州
合作框架協議	福州他她兔服飾有限公司	2011.09.02~ 2014.09.01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福州閩錦服裝有限公司	2011.09.05~ 2014.09.04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福清市錦騰服裝有限公司	2011.09.08~ 2014.09.07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泉州高宏服飾有限公司	2011.09.08~ 2014.09.07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福州常錦服飾有限公司	2012.08.03~ 2015.08.02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福州鑫順發服飾有限公司	2012.08.06~ 2015.08.05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邵武市宇華服飾有限責任公司	2012.08.06~ 2015.08.05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紹興縣匯美紡織品有限公司	2012.08.07~ 2015.08.06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福州隆誠服裝有限公司	2012.08.10~ 2015.08.09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60天
合作框架協議	南安市凱迪針織服飾有限公司	2012.09.12~ 2015.09.11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60天
合作框架協議	南平市康輝針織有限公司	2012.09.13~ 2015.09.12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60天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合作框架協議	泉州寶麗美紡織服裝有限公司	2012.09.14~ 2015.09.13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60天
合作框架協議	泉州金科服裝有限公司	2012.09.14~ 2015.09.13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60天
合作框架協議	常熟市童爵服飾有限公司	2013.07.08~ 2016.07.07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60天
合作框架協議	泉州凱偉製衣有限公司	2013.08.28~ 2016.08.27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福州閩晟服裝有限公司	2013.09.03~ 2016.09.02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福州永得利服裝有限公司	2013.09.03~ 2016.09.02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福州福盛製衣有限公司	2013.09.10~ 2016.09.09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邵武市鴻勝製衣廠	2013.09.13~ 2016.09.12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永春南利針織有限公司	2013.09.16~ 2016.09.15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福建省南安市南發毛衫有限公司	2013.09.17~ 2016.09.16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福建錦利針織有限公司	2013.09.25~ 2016.09.24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蘇州莊爵服飾有限公司	2013.09.30~ 2016.09.29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永春縣億達服裝織造有限公司	2014.04.18~ 2017.04.17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福州凱詩麗服飾有限公司	2014.04.23~ 2017.04.22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福州閩錦服裝有限公司	2014.08.21~ 2017.08.20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泉州高宏服飾有限公司	2014.08.25~ 2017.08.24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福州他她兔服飾有限公司	2014.08.28~ 2017.08.27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福清市錦騰服裝有限公司	2014.09.02~ 2017.09.01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南平市錦昌服裝有限公司	2014.09.05~ 2017.09.04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合作框架協議	上海納瀾服飾有限公司	2014.09.18~ 2017.09.17	服飾代工生產	發票日後 90天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2015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1)
		2013年(註1)	2014年(註1)	
流動資產		2,994,585	3,979,155	3,725,2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1,659	454,398	443,669
其他資產		282,601	278,558	273,848
資產總額		3,718,845	4,712,111	4,442,78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48,450	1,327,337	896,171
	分配後(註2)	1,286,050	1,704,857	1,273,691
非流動負債		153,475	250,307	270,17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01,925	1,577,644	1,166,349
	分配後(註2)	1,439,525	1,955,164	1,543,86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516,920	3,134,467	3,276,438
股本		528,000	580,800	580,800
資本公積		1,318,627	1,318,627	1,318,62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10,772	1,074,437	1,246,107
	分配後(註2)	320,372	696,917	868,587
其他權益		59,521	160,603	130,904
庫藏股票		-	-	-
非控制權益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516,920	3,134,467	3,276,438
	分配後(註2)	2,279,320	2,756,947	2,898,918

註1：最近二年度及2015年第一季合併財務資料分別經會計師查核及核閱

註2：分配後數字係依次年度董事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二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2015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1)
		2013年(註1)	2014年(註1)	
營業收入		3,795,445	4,657,001	1,031,061
營業毛利		1,543,865	1,876,220	418,427
營業損益		847,217	1,090,239	238,00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100	42,302	19,146
稅前淨利		870,317	1,132,541	257,14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573,809	754,065	171,670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573,809	754,065	171,6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4,470	101,082	(29,6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38,279	855,147	141,97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73,809	754,065	171,67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38,279	855,147	141,97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每股盈餘		11.56	12.98	2.96

註1：最近二年度及2015年第一季合併財務資料分別經會計師查核及核閱

3.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10 至 2012 年度財務資料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流動資產			961,768	1,199,163	1,115,318
固定資產			7,293	99,276	141,349
無形資產			35	54,105	265,152
其他資產			888	961	299,282
資產總額			969,984	1,353,505	1,821,10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82,815	687,118	765,203
	分配後		382,815	687,118	765,203
非流動負債			-	35,508	76,65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82,815	722,626	841,856
	分配後		382,815	722,626	841,856
股本			244,090	38	1,475
資本公積			4	293,366	945,75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83,310	302,163	36,963
	分配後		383,310	302,163	36,963
累積換算調整數			(40,235)	35,312	(4,949)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587,169	630,879	979,245
	分配後		587,169	630,879	979,245

4.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0 至 2012 年度財務資料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營業收入	1,486,299	2,345,666	2,790,074
營業毛利	574,728	904,336	1,063,008
營業損益	297,704	452,935	559,74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50	1,975	6,46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601)	(540)	(12,94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97,453	454,370	553,265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20,969	302,163	369,623
停業部門損益	-	-	-
非常損益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本期損益	220,969	302,163	369,623
每股盈餘(元)	4.91	6.71	8.21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所屬單位名稱	查核意見
2010 年度	施景彬、卓明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1)
2011 年度	施景彬、卓明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1)
2012 年度	施景彬、卓明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註1)
2013 年度	施景彬、卓明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2014 年度	施景彬、卓明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註1：係因會計師意見段增加一說明段，說明擬制性合併財務報表係英屬開曼群島商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申請股票上市所編製。

二、財務分析（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分析項目		最近二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註1）
		2013年（註1）	2014年（註1）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2.32	33.48	26.2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69.88	689.81	738.4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85.62	299.78	415.69
	速動比率	278.99	291.13	389.07
	利息保障倍數	6,447.79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23	2.71	2.68
	平均收現日數	113.03	134.45	136.19
	存貨週轉率（次）	42.89	48.16	30.3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66	3.06	2.69
	平均銷貨日數	8.51	7.58	12.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8.61	10.39	9.1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7	1.10	0.9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0.72	17.89	15.00
	權益報酬率（%）	32.83	26.69	21.4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64.83	195.00	177.10
	純益率（%）	15.12	16.19	16.65
	每股盈餘（元）	11.56	12.98	2.9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1.45	63.85	134.1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39	17.63	8.8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6	1.14	1.18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要係2014年度獲利，股東權益淨額增加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要係2014年營運收入增加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2014年營運規模擴張，合併總純益成長，導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金額亦隨之增加。

註 1：2013 年及 2014 年合併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2015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 2：計算公式如下：

####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註3)		年度 (註1)			
		2010 年 至 2011 年 至 2012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47	53.39	46.2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8,051.13	635.48	692.7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51.24	174.52	145.75	
	速動比率	236.50	163.60	133.16	
	利息保障倍數	-(註2)	-(註2)	-(註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23	3.10	3.16	
	平均收現日數	113	118	116	
	存貨週轉率 (次)	20.27	22.53	27.50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40	3.21	3.22	
	平均銷貨日數	18	16	13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188.16	44.02	23.19	
	總資產週轉率 (次)	2.04	2.02	1.7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30.39	26.01	23.29	
	權益報酬率 (%)	45.04	49.61	45.91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121.96	1,191,934.21	37,948.88
		稅前純益	121.86	1,195,710.53	37,509.49
	純益率 (%)	14.87	12.88	13.25	
	每股盈餘 (元)	4.91	6.71	8.2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44.49	27.58	70.3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8.70	30.55	66.8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9	1.13	1.1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註1：2010~2012年度擬制性合併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2010年至2012年無利息支出。

註3：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 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 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註4）

## 5. 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 6. 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施景彬會計師及卓明信會計師共同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蔡佳宏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零 四 年 五 月 五 日

#### 四、財務報表

(一)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照本年報第105-153頁

(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本公司係第一上市公司，不需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故不適用。

五、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2,994,585	3,979,155	984,570	32.8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1,659	454,398	12,739	2.88%
其他資產		282,601	278,558	(4,043)	-1.43%
資產總額		3,718,845	4,712,111	993,266	26.71%
流動負債		1,048,450	1,327,337	278,887	26.60%
非流動負債		153,475	250,307	96,832	63.09%
負債總額		1,201,925	1,577,644	375,719	31.2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516,920	3,134,467	617,547	24.54%
股本		528,000	580,800	52,800	10%
資本公積		1,318,627	1,318,627	0	0%
保留盈餘		610,772	1,074,437	463,665	75.91%
其他權益		59,521	160,603	101,082	169.83%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2,516,920	3,134,467	617,547	24.54%
<p>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10%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1%)。</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流動資產及資產總額：主要係2014年營業收入增加帶動現金及應收帳款亦相對增加所致。</li> <li>2. 流動負債：主要係2014年第4季因應旺季需求增加採購商品帶動應付帳款亦相對增加所致。</li> <li>3. 其他負債：主要係2014年提列子公司將在可預見的未來發放股利而產生之所得稅負債。</li> <li>4. 負債總額：主要係2014年第4季因應旺季需求增加採購商品帶動應付帳款亦相對增加及提列子公司將在可預見的未來發放股利而產生之所得稅負債。</li> <li>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及權益總額：主要係2014年淨利增加所致。</li> <li>6. 保留盈餘：主要係2014年淨利增加所致。</li> <li>7. 其他權益：主要係外幣報表進行轉換所致。</li> </ol>					

## 二、財務績效

### 1.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項目	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3,795,445	4,657,001	861,556	22.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	-	-
營業收入淨額		3,795,445	4,657,001	861,556	22.70%
營業成本		2,251,580	2,780,781	529,201	23.50%
營業毛利		1,543,865	1,876,220	332,355	21.53%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減少(增加)		-	-	-	-
淨營業毛利		1,543,865	1,876,220	332,355	21.53%
營業費用		696,648	785,981	89,333	12.82%
營業淨利		847,217	1,090,239	243,022	28.6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3,243	44,606	21,363	91.9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43	2,304	2,161	1511%
稅前淨利		870,317	1,132,541	262,224	30.13%
減：所得稅費用		296,508	378,476	81,968	27.64%
稅後淨利		573,809	754,065	180,256	31.41%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金額變動達10%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1%)。

- 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淨利、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主要係2014年度大陸地區代理商門市持續增加，營業規模擴大，導致營業收入及營業淨利增加。
- 營業成本增加：主要係因2014年營收成長，故營業成本隨之上升。
- 營業費用增加：2014年度營業規模擴大，廣告費等相關管理費用支出相對增加。
-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2014年稅前淨利穩定成長，致使所得稅賦增加所致。

##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預期銷售童裝數量係參照以前年度銷售實績對市場需求量之推估及已掌握之客戶訂單。本公司預計隨品牌知名度提升，及各代理商拓展銷售區域，本公司業績將持續成長，又中國目前經濟仍屬於高成長，人民消費能力不斷提升，因此評估本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不致受到影響。

## 三、現金流量

### 1. 最近年度(2014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2013年度	2014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	329,721	847,524	517,803	157.04%
投資活動	(135,394)	(474,665)	(339,271)	-250.58%
融資活動	933,072	(271,097)	(1,204,169)	-129.05%
變動分析：				
1. 營業活動：主要係2014年因營收成長，連帶使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2. 投資活動：主要係2014年購置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所致。				
3. 融資活動：主要係2013年進行現金增資所致。				

### 2. 未來一年(2015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及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2015年度獲利仍持續成長，營業活動將持續產生淨流入，且預計仍足夠支應投資及融資活動產生之流出，故本公司目前及未來一年尚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2.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無。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1. 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目前轉投資政策以基本業務相關投資標的為主，並不從事其他行業之投資，由相關執行部門遵循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式」等辦法執行，上述辦法或程式並經董事會或股東會討論通過。

### 2. 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僅淘帝（中國）有實質營運活動，其餘轉投資公司（淘帝國際公司、香港淘帝公司、史帝歐公司）則均為投資控股公司，故將淘帝（中國）之最近年度投資損益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2014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說明
淘帝（中國）	869,358	2014年度本公司大陸地區代理商及銷售區域持續增加，營業規模擴大，營業收入及營業淨利持續增加。

### 3. 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目前尚無明確的投資計畫，未來將視營運需求，再行提出投資計畫，本公司將審慎評估投資計畫及依相關核決程式後辦理。

## 六、風險管理應分析評估下列事項

###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存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市價利率風險。利息收入來源為銀行存款利息，本公司2014年及2013年度利息收入分別為新台幣7,934仟元及595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0.17%及0.02%，所佔比率不高，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營運之影響尚屬有限。

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與往來銀行維持良好關係，銀行利率皆按銀行規定，預計未來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整體營運應不致造成重大影響。此外，隨時觀察市場上利率變動情形，避免短期之劇烈利率變動對公司造成影響。

##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營運主體皆位於中國大陸，日常營運係以人民幣為功能性貨幣，基本上進銷貨採人民幣計價。2014年及2013年度分別產生兌換損失及利益分別為新台幣2,288仟元及新台幣1,899仟元，佔當期營業利益之比率分別為0.21%及0.22%，影響比例極低。

因應措施：

與主要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隨時監控外匯市場之變化，以供相關主管人員充分掌握匯率變動趨勢，因應本公司外幣持有金額，避免產生評價損益。

## (3) 通貨膨脹

本集團目前經營及交易皆在中國大陸，按照中國國家統計局公佈之中國居民消費價格指數(CPI)同比三月份為2.1%較二月份3.2%下降，顯示目前通貨膨脹趨於緩和，因此，本公司目前損益情形不致因通貨膨脹而產生影響。

2.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式」、「背書保證作業程式」等相關作業辦法，規範本公司及其從屬公司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從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背書保證、衍生性商品交易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鑒於未來童裝產業之發展趨勢，將主要基於童裝產業的現實狀況，對從童裝產品設計到品牌策劃的一系列設計整合行為進行研究。同時，本公司將對中國新興的數位動漫媒介產業展開研究，探索數位動漫與服裝品牌的傳播相結合，以科學技術為手段，加強服裝品牌的傳播，特別是當下高速發展的電子商務，實現服裝品牌在網路虛擬世界中的傳播。最近二年度，公司投入研發之費用分別佔2014年及2013年合併營業收入之1.06%和1.53%。考慮到研發作為公司之核心優勢，本公司將持續不斷投入研發費用，預計未來將隨營業收入變化而逐步成長。

####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註冊地為開曼群島，開曼群島為外匯開放國家，政經穩定，目前主要營運據點且實際有營運收入地為中國大陸，目前台灣與中國大陸各項投資逐漸開放，市場呈現穩定發展。目前本公司營運尚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影響，未來仍持續關注相關法令變動，並隨時按照法律及政策調整公司營運。

####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產業及原料科技日新月異，變動快速，本公司之童裝產品隨著大眾對舒適性要求提升不斷改良產品設計，使用新穎之纖維材料，提升童裝之舒適性與排汗性，本與供應商聯繫，取得最新原料試驗開發新款式，因應市場變動。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並未有立即且重大之影響。

####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按照企業宗旨執行，不斷強化品牌知名度，建立品牌形象，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本公司將繼續加強公司治理，加強對社會大眾應盡之義務，並不斷拓展品牌能見度，維持品牌形象，強化消費者對品牌之忠誠度。

####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進行任何併購行為。

####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進行任何擴充廠房計畫。

####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 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主要經營童裝設計及銷售業務，所有童裝生產製造皆委由外部供應商提供，因童裝生產已為一成熟產業，市場上服裝生產工廠眾多，故本公司對於委外生產廠商皆有適當評價，均維持數家之供應商供應，並與各供應商間皆維持長期良好的合作關係，以確保供貨來源之穩定性。

本公司2014及2013年度，皆有20間以上供應商，各主要產品皆有2家以上替代供應商，最近二年度僅有一至二家供應商進貨比率達10%以上，因此尚無重大進貨集中風險之情事。

##### (2) 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銷售主要透過各地代理商，故2014年及2013年前十大銷貨客戶皆為各地代理商，且未有一家代理商銷售達10%以上，本公司2014年共有22間代理商負責中國各地銷

售業務，故本公司並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有關重大經營決策、營運管理機制等並無顯著改變，且本公司已選任三席獨立董事，加強本公司董事會執行重大決策之功能，同時有效落實公司治理，故整體而言，本公司並無因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導致對公司造成營運風險。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本公司已引進專業財經及業務專業之獨立董事加強公司治理，以期提升整體股東權益之保障。且本公司日常營運多倚賴專業經理人，且各部門皆有產業經驗豐富之經理人。

12.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其它有關本公司營運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請詳閱本年報營運概況之市場及銷概況中有關公司未來發展之有利與不利因素及其相關因應措施。

(2) 本公司雖設有專責單位負責商標權之申請與管理，以確保智慧財產權，但仍無確保本公司智慧財產得到完全之保護，保障設計的成果不受競爭對手或其他廠商的侵害。

(3) 特定情況仍可能未能提供充足保障：公司營運總是伴隨著許多風險及危險，包括供應商機器設備之故障、損壞或異常、設備遲延交付、產能限制、勞工罷工、火災、天然災害如地震或颱風、環境災害或職業災害等。前揭情形皆可能對本公司之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雖本公司已依營運地國之慣例投保保險，但該等保險於特定情況下仍可能未能提供充足之保障。如本公司因此受有損失，則可能對本公司之營運有不利影響。

(4) 經營管理階層初次面對成為上市公司的挑戰：本公司在所屬產業之經營上已有顯著之成績，惟股票上市掛牌後，須面對廣大的投資人、股東或專業投資機構，且本公司係屬外國企業，對於台灣相關證券法令規定尚待適應及瞭解，未來將責成專職人員維持投資人關係及執行台灣證券法令相關規定，以因應上市後所需面對的挑戰。

(5)股東權益保障：開曼群島公司法與中華民國公司法有許多不同的規定，本公司雖已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規定之「股東權益保護重要事項參考範例」修正公司章程，惟兩地法令對於公司運作之規範仍有許多不同之處，投資人無法以投資台灣本地公司的法律權益確保觀點，比照套用在所投資的開曼群島公司上。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1.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請參照本年報第貳條、一、(四)。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201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淘帝兒童服飾有限公司	2011.02.09	Unit 3 10/F Wing On Plaza 62 Mody Rd TST, KL	887,164 (RMB714,227 仟元)	轉投資業務
史帝歐(福建)輕紡用品有限公司	2005.09.05	福建省平潭縣進城路嵐湖工業區	244,314 (RMB47,980 仟元)	轉投資業務
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	2004.02.24	福建省福州市倉山區蓋山鎮齊安路756號	916,560 (RMB180,000 仟元)	兒童品牌服飾之銷售

註：新台幣兌人民幣為1：5.0920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 (4)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股)	持有比例(%)
淘帝兒童服飾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訓財	-	-
史帝歐(福建)輕紡用品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訓財	-	-
	董事	柯彤	-	-
	董事	姚華萍	-	-
	監事	周林紅	-	-
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訓財	-	-
	董事	吳冬鳳	-	-
	董事	湯光明	-	-
	監事	周林紅	-	-
	總經理	楊鵬旭	-	-

## (5)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2014年12月31日；單位：人民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損失)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淘帝兒童服飾有限公司	RMB 174,227	RMB 662,065	RMB 48,169	RMB 613,900	-	RMB (25)	RMB 159,003	註1
史帝歐(福建)輕紡用品有限公司	RMB 47,980	RMB 175,991	-	RMB 175,991	-	RMB (1)	RMB 51,920	註1
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	RMB 180,000	RMB 921,425	RMB 259,388	RMB 662,037	RMB 946,514	RMB 226,902	RMB 176,693	註1

註1. 非股份有限公司，故無法計算每股盈餘

2.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相同，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3.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與中華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因英屬開曼群島法令與中華民國法令略有不一致之處，因此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於中華民國103年11月10日以臺證上二字第1031706311號公告修正之「外國發行人註冊地國股東權益保護事項檢查表」(下稱「股東權益保護事項」)並非能當然適

用於本公司，以下列表說明本公司現行之公司章程(下稱「**公司章程**」)因英屬開曼群島法令之規定而與股東權益保護事項差異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p>公司收買自己之股份轉讓於員工者，得限制員工在一定期間內不得轉讓。但其期間最長不得超過二年。</p>	<p>庫藏股得由公司董事決定其相關之條款與條件；另開曼公司法並無針對員工獎勵方案的相關規定。</p>	<p>依據公司章程第1條規定，庫藏股(Treasury Shares)係指依據本章程、開曼公司法與上市法令發行但經公司買回、贖回或以其他方式取得且未註銷之股份；故將本項內容規定於公司章程第40C條。</p> <p>惟根據開曼律師表示，該等限制轉讓之規定係屬於公司與員工間之契約關係(the restrictions agreed between the transferor and transferee is a contractual matter between themselves.)。</p>
<p>5. 下列事項，應在股東會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p> <p>(1) 選任或解任董事、監察人；</p> <p>(2) 變更章程；</p> <p>(3) 公司解散、合併、股份轉換、分割；</p> <p>(4) 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p> <p>(5) 讓與全部或主要部</p>	<p>開曼公司法對臨時動議無特別規定。根據開曼律師表示，關於臨時動議部分，股東會議通知並須明確載明會議討論內容並提供相關資訊以利股東了解；然而在股東會會議通知中通常加入「任何其他議案」項目，該等項目通常具備非正式或不重大的本質，主席不得將重要事件放入本項目；如果有任何重要事項，應依據程序另召集會議討論決議；惟如情況緊急必須在股東會會議中討論之</p>	<p>開曼公司法對臨時動議無特別規定；故將第5項內容規定於公司章程第50條。</p> <p>根據開曼律師表示，關於臨時動議部分，股東會議通知並須明確載明會議討論內容並提供相關資訊以利股東了解；然而在股東會會議通知中通常加入「任何其他議案」項目，該等項目通常具備非正式或不重大的本質，主席不得將重要事件放入本項目；如果有任何重要事項，應依據程序另召集會議討論</p>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p>分之營業或財產；</p> <p>(6) 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p> <p>(7) 私募發行具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p> <p>(8) 董事從事競業禁止行為之許可；</p> <p>(9)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分；</p> <p>(10) 將法定盈餘公積及因發行股票溢價或受領贈與所得之資本公積，以發行新股方式，分配與原股東者。</p>	<p>事項，必須在下次會議中將具體內容提出並進行追認。儘管，開曼法律並無明示禁止臨時動議，惟開曼律師建議不宜在股東會上有臨時動議。</p>	<p>決議；惟如情況緊急必須在股東會會議中討論之事項，必須在下次會議中將具體內容提出並進行追認。</p>
<p>3. 公司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p>	<p>開曼公司法對第3項內容並無特別規定。</p>	<p>開曼公司法對第3項前段內容並無特別規定，故將第3項前段規定於公司章程第68條；另根據開曼律師意見，股東以書面方式投票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投票，故參酌開曼律師意見將第3項後段規定於公司章程第68條規定（即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依據該書面或電子文件之指示代表其於股東會行使其表決權，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惟前述之委託應視為不構成上市法令之委託代理人規定）。</p>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p>5.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p>	<p>開曼公司法對第5項內容並無特別規定。</p>	<p>開曼公司法對第 5 項內容並無特別規定；故將第 5 項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70 條。根據開曼律師表示，在英美普通法(Common Law)下，委託人親自出席即為委託書之撤銷 (under common law, a person may revoke its proxy by attending the meeting in person)，由於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委託股東會主席依據該書面或電子文件之指示代表其於股東會行使其表決權，故第 5 項內容可能無執行力 (not enforceable)。</p>
<p>5.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p>	<p>開曼公司法對委託書或委託書之募集無特別規定。</p>	<p>開曼公司法對委託書或委託書之募集無特別規定；故將第 5 項內容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62A 條。根據開曼律師表示，在英美普通法(Common Law)下，委託人親自出席即為委託書之撤銷 (under common law, a person may revoke its proxy by attending the meeting in person)，故第 5 項內容可能無執行力 (not enforceable)。</p>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p>下列涉及股東重大權益之議案，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同意為之。出席股東之股份總數不足前述定額者，得以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司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或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而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li> <li>2. 變更章程</li> <li>3. 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特別股股東之權利者，另需經特別股股東會之決議</li> <li>4. 以發行新股方式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li> <li>5. 解散、合併或分割之決議</li> </ol>	<p>關於 1.、4 及 5 (分割部分)，開曼公司法無特別要求或禁止之規定。</p> <p>關於 2. 及 3.，開曼公司法第 24 條規定，章程之任何變更須經特別決議通過。</p> <p>關於 5 (解散部份)，開曼公司法第 116 條規定，公司應以特別決議 (Special Resolution) 而自願解散，另如係無法清償債務而自願解散則應以股東會決議通過 (the company in general meeting resolves...)，開曼律師認為前述股東會決議得以普通決議 (Ordinary Resolution)、特別決議 (Special Resolution) 或經公司章程規定之較高的決議方式為之。</p> <p>此外，關於 5 (合併部分)，依據開曼法律顧問表示，開曼公司法第 233(6) 條規定須經特別決議 (Special Resolution) 通過，如公司章程有其他決議規定，則依據公司章程規定辦理。</p>	<p>(一) 開曼公司法對於第 1 款、第 4 款及第 5 款分割部分並無特別要求或禁止之規定；故將第 1 款、第 4 款及第 5 款分割部分，分別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32(a)(b)(c)(d)(h) 條，必須經過股東會之重度決議 (Supermajority Resolution) 通過。</p> <p>(二) 根據開曼公司法第 24 條規定，公司章程之任何變更必須經過股東會特別決議 (Special Resolution)；故將第 2 款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157 條，即公司得隨時以特別決議 (Special Resolution) 變更備忘錄及/或章程。股東會出席成數則依公司章程第 51 條規定 (即總計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東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出席)。</p> <p>(三) 根據開曼公司法第 24 條規定，公司章程之任何變更必須經過股東會特別決議 (Special Resolution)；故將第 3 款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18</p>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p>條，即公司章程之變更如有損害特別股股東之權利之事項，除需經普通股股東會以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外，尚需經特別股股東會以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通過。股東會出席成數則依公司章程第 51 條規定(即總計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東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出席)。</p> <p>(四)有關第 5 款解散部分，依據開曼公司法第 116 條規定，公司應以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而自願解散，另如屬於無法清償債務時，則應以股東會決議通過(the company in general meeting resolves...)，開曼律師認為前述股東會決議得以普通決議(Ordinary Resolution)、特別決議(Special Resolution)或以公司章程規定之較高的決議方式為之；故將第 5 款解散部分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33 條，其中如公司因無法如期清</p>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p>償債務而自願解散，應經過股東會重度決議 (Supermajority Resolution) 方式為之 (第 33(a) 條)，如公司因其他原因而自願解散，則應經過特別決議 (Special Resolution) 方式為之 (第 33(b) 條)。</p> <p>股東會出席成數則依公司章程第 51 條規定 (即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東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出席)。</p> <p>(五) 有關第 5 款合併部分，開曼法律顧問表示，關於合併部分，依據開曼公司法第 233 條(6) 規定，須經特別決議 (Special Resolution) 通過，如公司章程有其他決議規定，則依據公司章程規定辦理；故將第 5 款合併部分規定於公司章程第 31(c) 條。股東會出席成數則依公司章程第 51 條規定 (即總計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東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出席)。</p>
監察人相關規定。	開曼公司法對監察人無特別規定。	因本公司未設置監察人，故未修正章程。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p>1. 繼續一年以上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之股東，得以書面請求監察人為公司對董事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2. 股東提出請求後三十日內，監察人不提起訴訟時，股東得為公司提起訴訟，並得以臺灣臺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p>	<p>開曼公司章程無特別要求或禁止之規定。</p> <p>依據開曼法律規定，股東代表公司提起訴訟之情形為：(A) 該行為係違法或逾越公司權限範圍之行為，因而無法由股東追認；或(B) 該行為為構成對少數股東之詐欺（即以該訴訟尋求救濟之對象為大股東，而該等大股東不會允許公司放任該訴訟尋求救濟之原告，如以本款為由提起訴訟，需先證明有詐欺之情形及從事不法行為者對公司有控制權）。</p> <p>凡在公司權限範圍內之行為，或雖逾越權限範圍但可由股東追認，且符合多數股東之意志，開曼法院多傾向於不干涉公司之內部行為。</p>	<p>開曼公司章程無特別要求或禁止之規定，而公司並未設置監察人，而係設置審計委員會；參考證交所民國101年7月27日臺證上字第1011702189號函關於應以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成員取代監察人，故將第1、2項內容關於監察人部分由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成員取代，規定於公司章程第123條，即得以具備管轄權之法院（包括臺灣台北地方法院，如適用）為管轄法院。另開曼律師表示，公司章程第123條必須符合開曼法律規定，依據開曼法律，董事並無負有經持股佔3%以上股東請求對其他董事提起訴訟之義務，如果該董事認為提出訴訟並非對公司有利益。</p>
<p>1. 公司之董事應忠實執行業務並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如有違反致公司受有損害者，負損害賠償責任。該行為若係為自己或他人所為時，股東會得以決議，將該行為之所得視為公司之所得。</p> <p>2. 公司之董事對於公司業務之執行，如有違反法令致他人受有損害時，對他人應與公司負連帶賠償</p>	<p>依據開曼公司法，董事對公司具有忠實義務(fiduciary duties)，如有違反該等義務致公司損害時，法院得判決董事負損害賠償責任；如因屬於為自己或他人而違反忠實義務且有利益，法院得判決返還該等利益。</p> <p>依據開曼法律，董事為公司執行業務而對第三人造成損害，該第三人得對公司請求損害賠償，公司另向該董事</p>	<p>參酌開曼律師意見(詳見左欄)，故將第1.項、第2.項及第3.項內容規定於公司章程第97A條；惟開曼律師表示，儘管公司章程規定董事與公司負有連帶賠償責任(joint and several liability)，從開曼法律觀點，該第三人仍無法直接對董事主張。</p>

差異項目	開曼法令及說明	章程規定及說明
之責。 3. 公司之經理人、監察人在執行職務範圍內，應負與公司董事相同之損害賠償責任。	請求因第三人之請求所造成公司的損失；儘管公司章程規定董事與公司負有連帶賠償責任(joint and several liability)，從開曼法律觀點，該第三人仍無法直接對董事主張。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

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3及102年度

地址：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電話：(02)2793-8077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8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2		六~二三
(七) 關係人交易	42~43		二四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43~44		二五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5, 46~47		二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 46~48		二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44~45, 49		二六
(十四) 部門資訊	45		二七

會計師查核報告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公鑒：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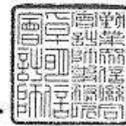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施景彬



施景彬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會計師 卓明信



卓明信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23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529,622	32	\$ 1,366,015	37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附註四及七)	458,280	10	-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五及八)	1,872,264	40	1,558,580	42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及八)	3,473	-	-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九)	62,148	1	53,343	1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十二)	52,712	1	16,21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二)	656	-	43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979,155</u>	<u>84</u>	<u>2,994,585</u>	<u>81</u>
	<b>非流動資產</b>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五及十)	454,398	10	441,659	1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十九)	2,202	-	9,041	-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十二、二一及二四)	285	-	270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 (附註十一)	276,071	6	273,290	7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732,956</u>	<u>16</u>	<u>724,260</u>	<u>1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4,712,111</u>	<u>100</u>	<u>\$3,718,845</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三)	\$ -	-	\$ 34,093	1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四)	1,080,784	23	736,096	20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五)	131,675	3	176,715	5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114,873	2	101,546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五)	5	-	-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327,337</u>	<u>28</u>	<u>1,048,450</u>	<u>28</u>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245,718	5	149,638	4
2645	存入保證金 (附註十五、二一及二四)	4,589	-	3,83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50,307</u>	<u>5</u>	<u>153,475</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1,577,644</u>	<u>33</u>	<u>1,201,925</u>	<u>32</u>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3110	普通股股本	580,800	12	528,000	14
32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318,627	28	1,318,627	3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1,077	1	3,696	-
3350	未分配盈餘	1,013,360	22	607,076	1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074,437</u>	<u>23</u>	<u>610,772</u>	<u>16</u>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0,603	4	59,521	2
3XXX	權益總計	<u>3,134,467</u>	<u>67</u>	<u>2,516,920</u>	<u>68</u>
	<b>負債與權益總計</b>	<u>\$4,712,111</u>	<u>100</u>	<u>\$3,718,84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訓財



經理人：楊鵬旭



會計主管：王冠華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銷貨收入 (附註四)	\$ 4,657,001	100	\$ 3,795,445	100
5110	銷貨成本 (附註九)	<u>2,780,781</u>	<u>60</u>	<u>2,251,580</u>	<u>59</u>
5900	銷貨毛利	<u>1,876,220</u>	<u>40</u>	<u>1,543,865</u>	<u>41</u>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八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575,769	12	477,718	13
6200	管理費用	160,722	4	160,99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49,490</u>	<u>1</u>	<u>57,932</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85,981</u>	<u>17</u>	<u>696,648</u>	<u>19</u>
6900	營業淨利	<u>1,090,239</u>	<u>23</u>	<u>847,217</u>	<u>2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附註四)	7,934	-	595	-
7110	租金收入 (附註四及二四)	35,035	1	19,672	1
7190	其他收入—其他 (附註二四)	1,637	-	1,070	-
7510	利息費用	-	-	( 135)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利益 (附註四)	( 16)	-	7	-
7630	外幣兌換 (損失) 利益 (附註四)	( 2,288)	-	1,899	-
7590	什項支出	<u>-</u>	<u>-</u>	<u>( 8)</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2,302</u>	<u>1</u>	<u>23,100</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132,541	24	\$ 870,317	2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九)	<u>378,476</u>	<u>8</u>	<u>296,508</u>	<u>8</u>
8200	本年度淨利	754,065	16	573,809	15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附註十七)	<u>101,082</u>	<u>2</u>	<u>64,470</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855,147</u>	<u>18</u>	<u>\$ 638,279</u>	<u>17</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u>\$ 754,065</u>	<u>16</u>	<u>\$ 573,809</u>	<u>1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u>\$ 855,147</u>	<u>18</u>	<u>\$ 638,279</u>	<u>17</u>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50	基    本	<u>\$ 12.98</u>		<u>\$ 11.56</u>	
9850	稀    釋	<u>\$ 12.96</u>		<u>\$ 11.5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訓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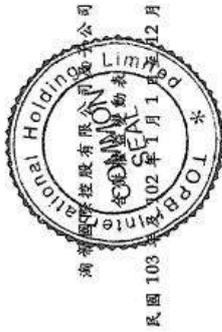


經理人：楊鵬旭



會計主管：王冠華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附註十七)				總 額
		普通 股 ( 附 註 十 七 )	資 本 公 積 金 ( 附 註 十 七 )	未 分 配 盈 餘 ( 附 註 十 七 )	盈 餘 ( 附 註 十 七 )	
A1	50	\$ 1,475	\$ 945,756	\$ -	\$ 36,963	\$ 979,245
T1	44,950	448,525	( 448,525 )	-	-	-
B1	-	-	-	3,696	( 3,696 )	-
D1	-	-	-	-	573,809	573,809
D3	-	-	-	-	64,470	64,470
D5	-	-	-	-	573,809	638,279
E1	7,800	78,000	821,396	-	-	899,396
Z1	52,800	528,000	1,318,627	3,696	607,076	2,516,920
B1	-	-	-	57,381	( 57,381 )	-
B5	-	-	-	-	( 237,600 )	( 237,600 )
B9	5,280	52,800	-	-	( 52,800 )	-
	5,280	52,800	-	57,381	( 347,781 )	( 237,600 )
	-	-	-	-	754,065	754,065
D1	-	-	-	-	-	-
D3	-	-	-	-	101,082	101,082
D5	-	-	-	-	754,065	855,147
Z1	58,080	\$ 580,800	\$ 1,318,627	\$ 61,072	\$ 1,013,360	\$ 3,134,46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王冠華



經理人：楊顯旭



董事長：周訓財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1,132,541	\$ 870,31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3,998	22,289
A20200	攤銷費用	6,600	6,464
A20900	利息費用	-	135
A21200	利息收入	( 7,934)	( 59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6	( 7)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 250,133)	( 707,734)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 91)	-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 6,696)	1,163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 34,716)	30,37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 200)	( 18)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308,042	208,890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 49,526)	92,08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 2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5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121,906	523,34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274,382)	( 193,62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47,524	329,7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458,28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992)	( 85,88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	544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9)	( 2,908)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4	2,884
B07300	長期預付租賃款項增加	-	( 50,622)
B07500	收取之利息	4,552	59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474,665)	( 135,39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 年度	102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	\$ 33,398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34,093)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96	3,273
C038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 2,99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237,600)	-
C04600	現金增資	-	899,39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271,097)	933,07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61,845	14,277
EEEE	現金淨增加	163,607	1,141,676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1,366,015	224,339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1,529,622	\$ 1,366,01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訓財



經理人：楊鵬旭



會計主管：王冠華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101 年 10 月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主要專營投資控股業務。本公司主要係為向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股票上市買賣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而設立。本公司股票自 102 年 12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由於本公司股票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4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應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s之改善(2010年)」	2010年7月1日或2011年1月1日
「2009-2011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3年1月1日
IFRS 1之修正「IFRS 7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IFRS 1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IFRS 1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IFRS 7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1及IFRS 12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2013年1月1日
IFRS 10、IFRS 12及IAS 27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年1月1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IAS 12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IAS 19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IAS 27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IAS 28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年1月1日
IAS 32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2013年版IFRSs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IFRS 12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應揭露內容。首次適用IFRS 12時，合併公司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將提供較廣泛之揭露。

##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 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而依照 IFRS 13 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IFRS 13 之衡量規定係自 104 年起推延適用。

## 3. 「2009 -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09-2011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首次採用 IFRSs」、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及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等準則。

IAS 1 之修正係闡明，於追溯適用會計政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且前述事項對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資訊具重大影響時，合併公司應列報前一期期初之資產負債表，但無須提供前一期期初之附註資訊。

IAS 16 之修正係闡明，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備用設備及維修設備應依 IAS 16 認列，其餘不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者，係認列為存貨。

IAS 32 之修正闡明，分配予業主及權益交易之交易成本之相關所得稅係按 IAS 12「所得稅」處理。

IAS 34 之修正闡明，若部門負債總額之衡量金額係定期提供予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且前一年度財務報表對該應報導部門揭露之金額間存有重大變動，應於期中財務報告揭露該衡量金額。

104 年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2013 年版 IFRSs 預計將對 103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資訊不致產生重大影響，於編製 104 年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將依上述 IAS 1 之修正列報 103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

並按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規定揭露，惟無需額外揭露 103 年 1 月 1 日各單行項目之附註資訊。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27 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 4：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 2.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合併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 3. IFRIC 21「公課」

IFRIC 21 對政府依法所徵收之各類款項（簡稱公課）應於何時認列為負債提供指引，包含徵收時點與金額均已確定者，及徵收時點或金額尚不確定之負債準備。合併公司於應納公課之交易或活動發生時，始應估列相關負債。因此，若支付義務係隨時間經過而發生（例如隨著企業收入之產生），相關負債亦應逐期認列；若支付義務係於達到特定門檻（例如營收達到特定金額）時產生，相關負債應於達到門檻時認列。

#### 4.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 5.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 6.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7.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IFRS 7、IAS 1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IFRS 5 之修正規定，「待出售」與「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間之重分類，並非出售計畫或分配予業主計畫之變更，故無須迴轉原分類下之會計處理。此外，「待分配予業主」之非流動資產不再符合待分配條件（亦不再符合待出售條件）時，應比照資產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

IFRS 7 之修正提供額外指引，以闡明服務合約是否屬對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持續參與。

#### 8. IAS 1 之修正「揭露計畫」

該修正闡明，合併財務報告旨在揭露重大資訊，不同性質或功能之重要項目應予分別揭露，且不得與非重要項目彙總揭露，俾使合併財務報告提升可了解性。

此外，該修正闡明合併公司應考量合併財務報告之可了解性及可比性來決定一套有系統之方式編製附註。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並無未列入合併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 12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淘帝兒童服飾有限公司 (香港淘帝公司)	從事投資控股活動	100.00%	100.00%
香港淘帝公司	史帝歐(福建)輕紡用品 有限公司(史帝歐公司)	從事投資控股活動	100.00%	100.00%
香港淘帝公司	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 司(淘帝(中國)公司)	兒童品牌服飾之銷 售	73.42%	25.00%
史帝歐公司	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 司(淘帝(中國)公司)	兒童品牌服飾之銷 售	26.58%	75.00%

子公司福州淘帝服飾有限公司於103年7月28日經當地主管機關核准更名為淘帝(中國)服飾有限公司。

####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主係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衡量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等，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

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延遲付款以及應收款拖欠等資訊。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之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一) 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二)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參閱上述附註四(七)所述，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結束日檢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參閱附註十。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28	\$ 34
銀行活期存款	1,325,814	1,365,98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203,680	-
	<u>\$ 1,529,622</u>	<u>\$ 1,366,015</u>

銀行存款及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0.35%	0.00%-0.35%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定期存款	2.85%	-

截至103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為458,280仟元，係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參閱附註七)。

七、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3年12月31日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458,280</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u>103年12月31日</u> 3.05%~3.25%
------------	----------------------------------

#### 八、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1,872,264	\$ 1,558,580
減：備抵呆帳	<u>-</u>	<u>-</u>
	<u>\$ 1,872,264</u>	<u>\$ 1,558,580</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利息	\$ 3,382	\$ -
其 他	<u>91</u>	<u>-</u>
	<u>\$ 3,473</u>	<u>\$ -</u>

#####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客戶授信期間原則上為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參閱下列帳齡分析，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30 天以下	<u>\$ 241</u>	<u>\$ 29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合併公司於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評估皆無需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於 103 及 102 年度未認列應收帳款減損損失／呆帳費用。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預期可回收金額與原始帳列金額相當，故未提列備抵呆帳。

九、存 貨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商 品	<u>\$ 62,148</u>	<u>\$ 53,343</u>

103 及 102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780,781 仟元及 2,251,580 仟元。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均無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餘額。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1,320	\$ 3,275	\$ 8,406	\$ 5,091	\$ 468,092
增 添	-	-	-	82	82
處 分	-	-	( 1,924 )	( 291 )	( 2,215 )
淨兌換差額	25,085	182	427	274	25,968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76,405</u>	<u>\$ 3,457</u>	<u>\$ 6,909</u>	<u>\$ 5,156</u>	<u>\$ 491,927</u>
<u>累計折舊</u>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8,616	\$ 1,820	\$ 3,398	\$ 3,860	\$ 27,694
處 分	-	-	( 1,573 )	( 108 )	( 1,681 )
折舊費用	21,001	305	768	215	22,289
淨兌換差額	1,472	107	172	215	1,966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1,089</u>	<u>\$ 2,232</u>	<u>\$ 2,765</u>	<u>\$ 4,182</u>	<u>\$ 50,268</u>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35,316</u>	<u>\$ 1,225</u>	<u>\$ 4,144</u>	<u>\$ 974</u>	<u>\$ 441,659</u>
<u>成 本</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76,405	\$ 3,457	\$ 6,909	\$ 5,156	\$ 491,927
增 添	7,902	-	13,031	441	21,374
處 分	-	-	-	( 683 )	( 683 )
淨兌換差額	17,031	122	698	173	18,024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01,338</u>	<u>\$ 3,579</u>	<u>\$ 20,638</u>	<u>\$ 5,087</u>	<u>\$ 530,642</u>
<u>累計折舊</u>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089	\$ 2,232	\$ 2,765	\$ 4,182	\$ 50,268
處 分	-	-	-	( 607 )	( 607 )
折舊費用	22,020	262	1,502	214	23,998
淨兌換差額	2,214	88	150	133	2,585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5,323</u>	<u>\$ 2,582</u>	<u>\$ 4,417</u>	<u>\$ 3,922</u>	<u>\$ 76,244</u>
10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36,015</u>	<u>\$ 997</u>	<u>\$ 16,221</u>	<u>\$ 1,165</u>	<u>\$ 454,398</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主建物	20年
附屬建物	5年
機器設備	10年
運輸設備	10年
辦公設備	5年

子公司淘帝（中國）公司於100年9月與關係人源盛公司簽訂合約購入座落於福建省福州市倉山區齊安路756號（福灣工業區10號地塊）之建築物及土地使用權，合約總價由買賣雙方共同委託評估機構評估確認。淘帝（中國）公司依約應於100年12月31日前支付訂金人民幣30,000仟元；101年6月30日前累計支付價款不低於總價款之百分之十（不含訂金）；101年12月31日前累計支付價款不低於總價款之百分之六十（不含訂金）；102年2月28日前付清餘額，訂金直接沖抵轉讓價款。評估機構於101年1月出具估價報告，評估金額為人民幣150,465仟元。上述建築物及土地所有權已分別於101年1月及2月完成登記程序。

淘帝（中國）公司購入該建築物及土地使用權金額計人民幣150,465仟元，於101年12月31日累計已支付轉讓價款430,878仟元（人民幣91,972仟元，不含訂金），剩餘應付房地款132,780仟元（人民幣28,493仟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項下，已依約於102年2月底前付清。

十一、長期預付租賃款

	<u>土地 使用 權</u>
<u>成 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270,881
淨兌換差額	<u>15,056</u>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285,937</u>

（接次頁）

(承前頁)

	<u>土 地 使 用 權</u>
<u>累計攤銷</u>	
102年1月1日餘額	\$ 5,729
攤銷費用	6,464
淨兌換差額	<u>454</u>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12,647</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u>\$273,290</u>
<u>成 本</u>	
103年1月1日餘額	\$285,937
淨兌換差額	<u>10,057</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295,994</u>
<u>累計攤銷</u>	
103年1月1日餘額	\$ 12,647
攤銷費用	6,600
淨兌換差額	<u>676</u>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9,923</u>
103年12月31日淨額	<u>\$276,071</u>

土地使用權係以直線基礎按43年計提攤銷費用。

## 十二、其他資產

	<u>103年12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款項		
預付廣告費	\$ 52,575	\$ 15,987
其他預付費用	<u>137</u>	<u>227</u>
	52,712	16,214
其 他	<u>656</u>	<u>433</u>
	<u>\$ 53,368</u>	<u>\$ 16,647</u>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u>\$ 285</u>	<u>\$ 270</u>

## 十三、短期借款

銀行借款	<u>102年12月31日</u>
	<u>\$ 34,093</u>

銀行借款係由本公司董事長周訓財先生提供信用保證，借款利率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為 0.858%-1.411%。

十四、應付帳款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u>\$ 1,080,784</u>	<u>\$ 736,096</u>

應付帳款之賒帳期間原則上為 60~90 天。合併公司訂有相關作業程序，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五、其他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增值稅	\$ 43,300	\$ 44,048
應付薪資	34,478	63,526
應付住房公積金	20,766	20,060
應付其他稅捐	14,563	11,809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6,908	5,243
應付設備款	382	-
應付其他費用	<u>11,278</u>	<u>32,029</u>
	131,675	176,715
其 他	<u>5</u>	<u>-</u>
	<u>\$131,680</u>	<u>\$176,715</u>
<u>非 流 動</u>		
存入保證金	<u>\$ 4,589</u>	<u>\$ 3,837</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之台灣辦事處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合併公司中之子公司淘帝（中國）公司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合併公司於 103 及 102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3,837 仟元及 2,944 仟元。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未訂定退休辦法。

## 十七、權益

### (一) 普通股股本及資本公積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8,080</u>	<u>52,800</u>
已發行股本	\$ 580,800	\$ 528,000
發行溢價	<u>1,318,627</u>	<u>1,318,627</u>
	<u>\$1,899,427</u>	<u>\$1,846,627</u>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2 年 2 月 8 日，決議通過股本及每股面額改以新台幣計價，額定股本 1,0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 45,000 仟股。

102 年 10 月 31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7,8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經董事會決議以 102 年 12 月 26 日為增資基準日。現金增資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118 元，增資後實收股本為 528,000 仟元。

本公司 103 年度股本變動係因 102 年盈餘分配案之盈餘轉增資所致，其金額計 52,800 仟元，上述盈餘分配案業經 103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之調節如下：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75	\$	945,756		
轉換股本面額換發新股		448,525	(	448,525)		
現金增資		<u>78,000</u>		<u>821,396</u>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28,000		1,318,627		
股票股利		<u>52,800</u>		-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580,800</u>		<u>\$1,318,627</u>		

### (二)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如有盈餘，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如有餘額，由董事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另於 102 年 2 月 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改公司章程。依修改後之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處於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等需求，本公司之股利政策

將依據本公司未來資金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以現金股利及／或股份以代替現金股利方式配發予本公司股東。

除公司法及上市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董事會應以下述方式及順序擬訂盈餘分派案並提交股東會決議：

- (a) 依法提撥應繳納之稅款；
  - (b) 彌補以前年度之累積虧損（如有）；
  - (c) 依據上市法令規定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d) 依據上市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要求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e) 按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a)項至第(d)項後之數額，最多提撥 2% 保留作為董事紅利；
  - (f) 按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a)項至第(d)項後之數額，最多提撥 10% 保留作為員工紅利（包含本公司員工及／或子公司員工）；
- 及
- (g) 按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a)項至第(f)項規定後之數額，加計前期累計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盈餘，可供分配盈餘得經董事會提議股利分派案，送請股東常會依據上市法令決議後通過分派之。股利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及／或股份以代替現金股利方式發放，股利金額最低至少應為當年度盈餘扣除前述第(a)項至第(f)項規定之 20%，且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 10%。

本公司分別於 103 年 6 月 19 日及 102 年 6 月 30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事酬勞如下：

	盈餘分配案（仟元）		每股股利（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7,381	\$ 3,696		
現金股利	237,600	-	\$ 4.5	\$ -
股票股利	52,800	-	1.0	-

	102年度		101年度	
	現	金紅利	現	金紅利
員工紅利	\$	1,800	\$	-
董事酬勞		3,443		-

102 年度盈餘轉增資案業經董事會決議以 103 年 7 月 13 日為配股基準日。

103 年 6 月 19 日及 102 年 6 月 30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與 102 及 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103 及 102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3,231 仟元及 1,763 仟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444 仟元及 3,373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係考量經營現況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估列。年度終了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3 年度	102 年度
年初餘額	\$ 59,521	(\$ 4,94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u>101,082</u>	<u>64,470</u>
年底餘額	<u>\$160,603</u>	<u>\$ 59,521</u>

## 十八、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 (一) 折舊及攤銷

	103 年度	102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998	\$ 22,289
長期預付租賃款	6,600	6,464
合計	<u>\$ 30,598</u>	<u>\$ 28,75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3,998</u>	<u>\$ 22,28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6,600</u>	<u>\$ 6,464</u>

###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3 年度	102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31,034	\$129,923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六)		
確定提撥計畫	3,837	2,944
其他員工福利	3,231	1,763
	<u>\$138,102</u>	<u>\$134,63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138,102</u>	<u>\$134,630</u>

## 十九、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283,612	\$235,081
以前年度之調整	195	320
	<u>283,807</u>	<u>235,401</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94,669	61,10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378,476</u>	<u>\$296,508</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1,132,541</u>	<u>\$ 870,31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77,160	\$ 294,503
永久性差異	1,121	1,68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195</u>	<u>32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78,476</u>	<u>\$ 296,508</u>

合併公司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

(二) 當期所得稅負債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114,873</u>	<u>\$101,546</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3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預提費用	\$ 9,041	(\$ 6,916)	\$ 77	\$ 2,202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投資淨益	\$149,638	\$ 86,936	\$ 8,299	\$244,873
其他	-	817	28	845
	<u>\$149,638</u>	<u>\$ 87,753</u>	<u>\$ 8,327</u>	<u>\$245,718</u>

10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預提費用	\$ 1,876	\$ 6,917	\$ 248	\$ 9,041
其他	210	(217)	7	-
	<u>\$ 2,086</u>	<u>\$ 6,700</u>	<u>\$ 255</u>	<u>\$ 9,04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投資淨益	<u>\$ 76,187</u>	<u>\$ 67,807</u>	<u>\$ 5,644</u>	<u>\$149,638</u>

#### (四) 所得稅申報情形

合併公司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已依各國當地政府規定期限完成所得稅申報。

#### 二十、每股盈餘

	103 年度	102 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2.98</u>	<u>\$ 11.56</u>
稀釋每股盈餘	<u>\$ 12.96</u>	<u>\$ 11.56</u>

計算每股盈餘時，102 年 2 月 8 日股東會決議轉換股本面額換發新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另 103 年 6 月 19 日股東常會決議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3 年 7 月 13 日。因追溯調整，102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12.72 元及 12.71 元減少為 11.56 元及 11.56 元。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利

	103 年度	102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754,065</u>	<u>\$573,809</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03 年度	102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8,080	49,64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85</u>	<u>1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8,165</u>	<u>49,657</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一、營業租賃協議

###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為1~5年，以及承租員工宿舍，租賃期間為1年。

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285仟元及270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 2,577	\$ 1,70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1,856</u>	<u>3,500</u>
	<u>\$ 4,433</u>	<u>\$ 5,200</u>

###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建築物部分樓層，租賃期間為3~6年。

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4,589仟元及3,837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年內	\$ 35,648	\$ 34,348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7,327	46,674
超過5年	<u>2,652</u>	-
	<u>\$ 65,627</u>	<u>\$ 81,022</u>

##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風險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短期內預計將無變化。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包含借款及業主權益），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藉由股利之支付、發行新股及舉借或償付借款之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 二三、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 2.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截至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有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3,863,924	\$ 2,924,865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217,048	950,741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由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之銷貨主要係以其功能性貨幣人民幣計價，故未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主要來自於增資後留存之外幣存款及部分營業費用係以人民幣以外之貨幣計價。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五。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新台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人民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人民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人民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新 台 幣 之 影 響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損益	(\$ 1,017)	(\$ 43,409)	\$ 20	\$ 1,176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987,774	\$ 1,365,981
—金融負債	-	34,093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3及102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19,878仟元及13,319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銀行存款等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要求客戶預付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地理區域別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中國大陸，截至103年及102年12月31日止，皆佔總應收帳款之100%，惟應收帳款並無明顯集中個別客戶狀況，且依以往經驗，客戶之信用狀況良好，信用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等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財務部門統籌管理及監督各子公司資金狀況及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合併公司帳列流動負債之金融負債到期日為1年內，並無被要求即須清償之金融負債。非流動之金融負債中存入保證金，係於營業租賃合約到期日清償，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一。

### 二四、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科目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營業費用－租金及物業管理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同一負責人實際控制持有之關係企業	<u>\$ 2,276</u>	<u>\$ 879</u>

#### (二) 租金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同一負責人實際控制持有之關係企業	<u>\$ 8,828</u>	<u>\$ 7,164</u>

#### (三) 什項收入－物業管理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同一負責人實際控制持有之關係企業	<u>\$ 454</u>	<u>\$ 445</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承租及出租辦公室，係按當地租金水準計算，租金按月或按年給付及收取。

#### (四) 存出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同一負責人實際控制持有之關係企業	<u>\$ 255</u>	<u>\$ 246</u>

(五) 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同一負責人實際控制持有之關係企業	\$ 509	\$ 492

(六) 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負責人		
被保證金額	\$ -	\$ 89,415
實際動支金額(帳列短期借款)	\$ -	\$ 34,093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同一負責人實際控制持有之關係企業)於102年度將部分原代子公司持有並以其名義登記之商標，變更登記轉讓歸還予淘帝(中國)公司。

(八)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3,750	\$ 34,205
退職後福利	409	208
其他員工福利	6,675	5,136
	\$ 40,834	\$ 39,549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676	6.1190 (美元：人民幣)	\$ 21,048
新台幣	241	0.1964 (新台幣：人民幣)	24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新台幣	662	0.1964 (新台幣：人民幣)	662

102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0,681	6.0969	(美元：人民幣)					\$920,154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131	6.0969	(美元：人民幣)					33,913
新 台 幣	24,006	0.2033	(新台幣：人民幣)					24,006

##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一。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三。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 二七、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除淘帝（中國）公司外，均屬專營投資控股業務公司，淘帝（中國）公司主要係從事兒童品牌服飾之銷售，為本公司主要獲利來源，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故 103 及 102 年度應報導之營運部門財務資訊可參照 103 及 10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另有關企業整體資訊之揭露如下：

##### (一) 主要產品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103 年度	102 年度
服 裝	<u>\$4,657,001</u>	<u>\$3,795,445</u>

#####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中國地區營運。

##### (三) 主要客戶資訊

103 及 102 年度皆無佔合併公司銷貨收入 10% 之客戶。



瀚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目金	餘	佔合併總營收或 件總資產之比率 (%) (註 3)	
0	本公司	瀚帝(中國)公司 香港瀚帝公司	1 1	應付關係企業款項 應收關係企業款項	\$ 1,269 384		代墊款 代墊款	-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  
 註 4：上述交易業已全數沖銷。

鴻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註1)		期末持股比例(%)	持有被投資公司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溢(損)投資	本期溢(損)投資	性
				本期末	上期末					
本公司	香港尚管公司	香港	轉投資業務	\$ 1,622,561	\$ 1,029,852	100.00	\$ 3,125,981	\$ 782,318	\$ 782,318	

註 1：原始投資金額本期末及上期末分別為人民幣 318,649 仟元及 202,249 仟元，台幣金額係按期末匯率換算。

註 2：轉投資公司間投資損益，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和轉投資公司之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 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淘帝國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4)	投資	投資方	期初台灣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自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自本期匯出累積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溢(損)投資(註 1)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註 1)	截至本期末已備匯回投資收益	註
淘帝(中國)公司	兒童品牌服飾之銷售	\$ 916,56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式投資設立公司	\$ -	\$ -	\$ -	\$ -	100.00	\$ 869,258	\$ 3,371,095	\$ -	註 2
史帝歐公司	轉投資業務	244,314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式投資設立公司	-	-	-	-	100.00	255,453	896,145	-	註 3

累計自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出經匯出投資金額	審計											
不適	不適	不適	不適	不適	不適	不適	不適	不適	不適	不適	不適	不適	不適

註 1：係按總會計師彙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2：係香港淘帝公司及史帝歐公司認列本期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之合計數。  
 註 3：係包含史帝歐公司認列淘帝(中國)公司之本期投資損益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註 4：淘帝(中國)公司及史帝歐公司實收資本額分別為人民幣 180,000 仟元及人民幣 47,980 仟元，台幣金額係按期末匯率換算。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40376 號

會員姓名：  
(1) 施景彬  
(2) 卓明信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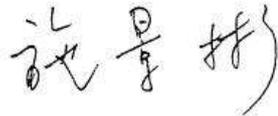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254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2059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226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無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二十七日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TOPB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董事長：周訓財

## 淘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TOPB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地址：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 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2 Cayman Islands

電話：(86) 591-8381-2057

